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眾安在綫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ZHONGAN ONLINE P & C INSURANCE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並以「*ZA Online Fintech P & C*」在香港經營業務)
(股份代號：6060)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的全年業績公告

眾安在綫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眾安」)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計年度業績連同上一年度比較數字如下。

本公告內，凡提及「我們」，均指本公司，倘文義另有規定，則指本集團。

* 僅供識別及以「*ZA Online Fintech P & C*」在香港經營業務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另有指明者除外)

	附註	2017年	2016年
總保費	6(a)	5,954,475	3,408,048
減：分出保費	6(b)	(249,310)	(39,632)
淨承保保費	6	5,705,165	3,368,416
減：提取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6	(1,091,058)	(143,004)
已賺保費	6	4,614,107	3,225,412
投資收益淨額	7	778,895	98,624
公允價值變動損益淨額	8	58,800	41,843
其他收入	9	131,391	46,841
收入合計		5,583,193	3,412,720
已產生賠款淨額	10	(2,745,947)	(1,355,293)
手續費及佣金	11	(602,719)	(287,109)
匯兌(虧損)/收益		(138,688)	9
財務費用		(4,139)	(203)
業務及管理費	12	(2,885,647)	(1,754,105)
其他開支		(205,435)	(3,004)
開支總額		(6,582,575)	(3,399,705)
採用權益法列賬之應佔聯營公司虧損淨額		(2,807)	—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1,002,189)	13,015
所得稅	16	5,833	(3,643)
年內淨(虧損)/溢利		(996,356)	9,372

	附註	2017年	2016年
歸屬於：			
— 母公司股東		(997,250)	9,372
— 非控股權益		894	—
		<u>(996,356)</u>	<u>9,372</u>
每股(虧損)/收益			
— 基本(人民幣元)	17	(0.77)	0.01
— 稀釋(人民幣元)	17	(0.77)	0.01
將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			
其他綜合虧損，扣除稅項：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18	(56,052)	(55,350)
—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18	(4,106)	—
年內其他綜合虧損	18	<u>(60,158)</u>	<u>(55,350)</u>
年內綜合虧損總額		<u>(1,056,514)</u>	<u>(45,978)</u>
歸屬於：			
— 母公司股東		(1,055,397)	(45,978)
— 非控股權益		(1,117)	—
		<u>(1,056,514)</u>	<u>(45,978)</u>

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2017年12月31日

(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另有指明者除外)

	附註	於2017年 12月31日	於2016年 12月31日
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	5,260,259	1,153,24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0	5,608,633	1,599,230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款	21	3,043,417	302,300
應收利息	22	155,641	136,841
應收保費	23	523,761	174,281
應收分保賬款	24	46,692	10,838
再保險資產	39	132,423	24,104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5	3,191,179	3,670,260
發放貸款及墊款	26	90,104	—
歸入貸款及應收款的投資	27	2,089,291	1,707,648
存出資本保證金	28	248,125	248,125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29	164,399	—
物業及設備	30	85,179	53,651
無形資產	31	254,663	147,953
商譽		1,047	1,047
其他資產	33	254,679	102,701
資產總額		<u>21,149,492</u>	<u>9,332,223</u>

		於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權益及負債			
權益			
股本	34	1,469,813	1,240,625
儲備	35	16,593,652	5,557,649
(累計虧損)／未分配利潤		(936,552)	60,698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17,126,913	6,858,972
非控股權益		143,783	—
權益總額		17,270,696	6,858,972
負債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37	135,400	282,674
預收保費		75,356	61,608
應付分保賬款	38	247,831	33,999
保戶儲金及投資款		—	211
保險合約負債	39	2,430,076	797,305
投資合約負債		17,840	573,069
遞延所得稅負債	32	—	24,517
其他負債	40	972,293	699,868
負債總額		3,878,796	2,473,251
權益及負債總額		21,149,492	9,332,223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另有指明者除外)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									
	儲備							總計	非控股 權益	總權益
	股本	資金公積	因股份 支付的 其他儲備	可供 出售投資 重估儲備	外幣換算 儲備	(累計 虧損)/ 未分配利潤				
於2016年1月1日	1,240,625	5,505,266	27,947	73,154	—	51,326	6,898,318	—	6,898,318	
綜合收益總額	—	—	—	(55,350)	—	9,372	(45,978)	—	(45,978)	
股份支付	—	—	6,632	—	—	—	6,632	—	6,632	
於2016年12月31日	1,240,625	5,505,266	34,579	17,804	—	60,698	6,858,972	—	6,858,972	
綜合收益總額	—	—	—	(56,052)	(2,095)	(997,250)	(1,055,397)	(1,117)	(1,056,514)	
股東注資	229,188	11,105,876	—	—	—	—	11,335,064	—	11,335,064	
與非控股權益的交易	—	6,100	—	—	—	—	6,100	144,900	151,000	
股份支付	—	—	3,041	—	—	—	3,041	—	3,041	
其他	—	(20,867)	—	—	—	—	(20,867)	—	(20,867)	
於2017年12月31日	<u>1,469,813</u>	<u>16,596,375</u>	<u>37,620</u>	<u>(38,248)</u>	<u>(2,095)</u>	<u>(936,552)</u>	<u>17,126,913</u>	<u>143,783</u>	<u>17,270,696</u>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另有指明者除外)

		截至 2017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 2016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經營活動			
經營活動(所用)／所產生現金	41	<u>(709,794)</u>	<u>853,387</u>
經營活動的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u>(709,794)</u>	<u>853,387</u>
投資活動			
購置物業及設備、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		(215,559)	(183,641)
出售物業及設備、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 所得款項		18	—
投資淨增加額		(6,670,453)	(1,225,144)
收購子公司及其他營業單位支付的現金		(162,400)	(1,200)
投資所得股息及其他		<u>738,393</u>	<u>54,064</u>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出淨額		<u>(6,310,001)</u>	<u>(1,355,921)</u>
融資活動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11,335,064	—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淨額		(151,413)	280,872
與非控股權益的交易		151,000	—
與融資活動有關的其他現金付款		<u>(65,047)</u>	<u>—</u>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入淨額		<u>11,269,604</u>	<u>280,872</u>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142,794)	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4,107,015	(221,653)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1,153,244</u>	<u>1,374,897</u>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5,260,259</u>	<u>1,153,244</u>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另有指明者除外)

1. 一般資料

經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保監會」)批准，眾安在綫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是一家於2013年10月9日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保險科技業務，向客戶提供互聯網保險服務及保險信息技術服務。

本公司於2017年9月28日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為6060。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納的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除非另有說明，該等政策已於所呈列的所有年度貫徹應用。

2.1 編製基準

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發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而編製。除金融工具以公允價值計量及保險合約負債主要基於精算方法計量外，該等財務報表均以歷史成本記賬法編製。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已調整至最近的千元。

(a)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動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下列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儘管在若干情況下會導致新訂或經修訂會計政策，採納該等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目前對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修訂本)	就未實現虧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
香港會計準則第 7 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2 號(修訂本)	於其他實體的權益的披露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任何其他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準則、詮釋或修訂本。

(b) 尚未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於 2017 年 1 月 1 日已頒佈但尚未生效及截至相關期間本集團尚未提前採納的準則、修訂及詮釋如下：

		於下列日期或 之後開始的 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4 號 (修訂本)	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4 號保險合同 一併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 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	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	與客戶之間的合同產生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	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	保險合同	2021 年 1 月 1 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2014 年至 2016 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年度改進	2018 年 1 月 1 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 40 號 (修訂本)	轉撥投資物業	2018 年 1 月 1 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2 號 (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澄清如何就 若干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的 交易類型入賬	2018 年 1 月 1 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 委員會)詮釋第 22 號	外匯交易及預先考慮	2018 年 1 月 1 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 委員會)詮釋第 23 號	所得稅處理不確定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針對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分類、計量和確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完整版本已在2014年7月發佈。該準則取代了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中有關金融工具分類和計量的指引。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保留但簡化了金融資產的混合計量模式，並確定了三個主要的計量類別：按攤銷成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其他綜合收益」)以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計量。此分類基準視乎主體的業務模式，以及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特點而定。權益工具投資須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而初始不可撤銷地選擇在其他綜合收益呈列的公允價值變動不會於損益循環入賬。目前有新的預期信貸損失模式，取代在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中使用的已產生減值虧損模式。對於金融負債，就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負債，除了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本身信貸風險的變動外，分類和計量並無任何變動。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放寬了套期有效性的規定，以清晰界線套期有效性測試取代。此準則規定被套期項目與套期工具的經濟關係以及「套期比率」須與管理層實際用以作風險管理目的者相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仍規定須編製同期資料，惟與現時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所編製者不同。該準則將於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起生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的修訂解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不同生效日期所引起的問題，並將應用將至的新保險合同準則。該修訂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與新保險合約準則(取代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兩者的生效日期差異提供兩種選擇處理方法。重疊法讓所有簽發保險合約的公司可在其他綜合收益確認而非在損益確認在新保險合約準則發佈前而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時可能產生的波動性。遞延法讓主要從事保險活動的公司獲得臨時豁免權，可在2021年之前豁免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推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實體將繼續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

新規則改變了金融資產的計量分類。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計量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可供出售、持有至到期以及貸款及應收款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重新界定該分類模型，並確立金融資產三個主要計量分類：按攤銷成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根據新規則初步確認金融資產將根據該公司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金融資產的履約現金流特徵進

行。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確認的金融資產予以初步確認，其後按公允價值計量且賬面價值變動應從其他綜合收益反映，惟於損益確認的減值收益或虧損、利息收入以及外匯收益及虧損的確認則除外。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確認的金融資產應按公允價值計量且所有變動應從損益反映。按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資產初步按公允價值確認，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上述變動在合併資產負債表及合併綜合收益表方面影響本集團，有別於當前的分類及計量。此外，已引入新的減值模型，該模型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現時已產生虧損模型。減值虧損將於收益表確認，需要本集團估計金融資產信用質量的減值虧損，與現時減值虧損模型不同。因此預期對本集團的影響重大。然而，本集團認為本集團的經營業務乃主要與保險有關，並且決定採用遞延法。因此，本集團於2021年1月1日前將不會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故2021年前不會對本集團產生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確認收入的新準則。其將取代涵蓋貨品及服務合約的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及涵蓋建築合約的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及相關詮釋。

新準則乃基於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確認收入的原則。

該準則容許全部追溯應用或以修改追溯法應用。

管理層評估應用新準則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的影響並確認以下範圍將受到影響：

- 本集團與客戶訂立一系列信息技術服務合約，根據該等合約本集團向客戶提供信息技術諮詢合約。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將進一步確認與信息技術諮詢合約相關的獨立履約責任，可能會影響日後收入確認的時間。
-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在資產負債表的呈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規定在資產負債表內單獨呈列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這將導致現時呈列於資產負債表其他項目有關信

息技術諮詢合約及有關預期總量折扣及退貨權的合約負債賬目需於2018年1月1日作出一定重新分類。

然而，因本集團主要收入來源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入賬的保費收入，管理層推斷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將不會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提供了租賃的定義以及其確認及計量要求，並確立了就承租人及出租人的租賃活動向財務報表使用者報告有用資料的原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帶來的一個關鍵變化是大多數經營租賃將於承租人的資產負債表入賬，僅若干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的租賃可以選擇例外處理。該準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詮釋。該準則自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僅在一併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與客戶之間的合同產生收入」的前提下方可提前採納。

本集團為多處辦公場所的承租人，其目前被分類為經營租賃。本集團有關該等租賃的目前會計政策載於附註2.26，據此經營租賃付款於產生時列賬計入合併綜合收益表，而本集團的未來經營租賃承諾並無反映在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但披露於附註44。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就租賃會計處理規定新的條文，而所有長期租賃(包括未來經營租賃承諾)必須以資產(就使用權而言)及金融負債(就支付責任而言)的形式確認。因此，各項租賃將計入本集團合併資產負債表中。在收益表中，日後租賃將確認為購買方面的資本支出而不再列作經營開支。因此，在其他方面一樣的情況下，經營開支將減少而折舊及攤銷以及利息開支則將增加。新準則將在總資產及負債方面影響資產負債表。本集團持有重大長期租賃，因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會對其總資產及負債產生重大影響而預期對權益及合併綜合收益表的影響並不重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為替代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於2018年1月發佈。其適用於已簽發保險合同、所有再保險合同及具任意分紅特徵投資合同的計量。

其需要流動計量模式，當中估計於各個報告期間進行重新計量。合同的計量採用以下模組：

- 經折現的概率加權現金流量
- 顯性的風險調整，及
- 代表將在保險期內確認為收益的合同未實現利潤的合同服務邊際（「CSM」）。

該準則允許選擇於收益表或者直接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折現率的變動。此項選擇有可能反映出保險公司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下如何核算其金融資產。

作為一項會計選擇，對於通常由非壽險公司簽出的短期合同，剩餘保險責任期間內的負債允許採用簡易的保費分配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規定了一種可稱為「可變收費法」的計量模型，其是在一般計量模型基礎上進行了改動。此種方法適用於壽險公司簽出的且保單持有人分享標的資產回報的某些合同。應用可變收費法時，實體應佔標的資產公允價值變動計入合同服務邊際，因此，與一般模型相比，採用該模型的保險公司經營業績的波動性可能較低。

另外，在計量保險合同時，風險調整將需要反映本集團就不確定性而要求的補償及需要根據本身評估量化確定與不確定負債的價值。獲取成本可按不同方法進行遞延。

新規則下的該等變動將影響本集團在收益確認、保險合同負債準備金及費用攤銷及遞延的財務表現，因而影響綜合收益及財務狀況表。保險公司亦須披露有關金額的資料、判斷及保險合同產生的風險。綜合收益表上的保險合同收益（為一項關鍵業績指標）將包括預計索賠及利益並解除風險以及攤銷CSM，其與當前組成相比包括不同部分。預計影響重大。然而，在2021年之前其不會對本集團產生影響。

除上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其對本公司的影響將直至2021年）的影響外，本集團預期採納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並不會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財務狀況或其他綜合收益產生重大影響。

2.2 子公司

2.2.1 合併賬目

子公司乃本集團對其擁有控制權的主體(包括結構化主體)。倘本集團具有承擔或享有參與有關主體所得的可變回報的風險或權利，並能透過其在該主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即代表本集團對該主體具有控制權。子公司由控制權轉至本集團之日起綜合入賬，自控制權終止之日停止綜合計算。

(a) 業務合併

本集團採用購買法將業務合併入賬。收購子公司的轉讓對價為被收購方的前擁有人所轉讓資產、所產生的負債及本集團已發行股權的公允價值。所轉讓對價包括或有對價安排所產生的任何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在業務合併中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以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有負債首先按其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

本集團按個別收購基準確認於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被收購方的非控股權益為現時的擁有權權益，並賦予持有人一旦清盤時按比例應佔主體的淨資產，可按公允價值或按現時擁有權權益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淨資產的確認金額比例而計量。非控股權益的所有其他組成部分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除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須以其他計量基準計算。

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則收購方先前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權於收購日期的賬面價值為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重新計量；該重新計量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乃於損益確認。

本集團所轉讓的任何或有對價於收購日期按公允價值確認。被視為一項資產或負債的或有對價的公允價值後續變動則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規定於損益確認。分類為權益的或有對價毋須重新計量，而其後結算於權益入賬。

所轉讓對價、於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任何先前於被收購方的股權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超逾所收購可識別淨資產公允價值的差額，乃入賬列作商譽。倘所轉讓對價、已確認非控股權益及先前持有的權益計量的總額低於所收購子公司淨資產的公允價值(於議價收購的情況下)，則該差額會直接於收益表確認(附註2.7)。

集團內公司間交易、集團公司間交易的結餘及未實現收益均予以抵銷。未實現虧損亦會抵銷，惟除非交易提供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的憑證。子公司所報金額已作出必要的調整以確保與本集團會計政策一致。

2.2.2 獨立財務報表

於子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入賬。成本包括投資的直接歸屬成本。本公司將子公司的業績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當收到於子公司的投資的股息時，倘股息超過子公司在宣派股息期間的綜合收益總額，或倘在獨立財務報表中投資賬面價值超過被投資方淨資產(包括商譽)於合併財務報表的賬面價值，則必須對該等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2.2.3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為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但無控制權之實體，一般擁有附帶20%至50%投票權之持股量。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乃採用權益會計法列賬。根據權益法，該等投資初步按成本確認，於收購日期之後的賬面價值會有所增減，以確認投資方分佔被投資方的損益。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包括收購時識別之商譽。於收購聯營公司所有權權益時，聯營公司成本與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公允價值淨值之間的任何差額作為商譽入賬。

倘於聯營公司的所有權權益減少但仍保留重大影響力，則只有按比例應佔過往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的金額重新分類為損益(如適用)。

本集團應佔收購後損益於收益表內確認，應佔其他綜合收益的收購後變動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並就投資賬面價值作出相應調整。倘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虧損相等於或超過其於聯營公司擁有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應收款項)，除非本集團已產生法定或推定義務或已代表聯營公司支付款項，否則不予確認進一步虧損。

本集團於各個報告日期決定是否有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已出現減值。倘有該等證據，本集團將計算減值金額(即聯營公司之可收回金額與其賬面價值之差額)，並將該金額於收益表內確認為「使用權益法入賬應佔投資利潤」。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之間的上下游交易所產生的損益，於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中確認，但僅限於無關連投資者在聯營公司的權益。除非交易提供證據顯示所轉讓資產已減值，否則未實現虧損予以對銷。聯營公司的會計政策已按需要作出改變，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用的會計政策一致。

於聯營公司股權權益稀釋產生的盈利或虧損於收益表內確認。

2.3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乃按與向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的內部報告一致的方式呈報。作出戰略決策的督導委員會是主要經營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本集團已確定由行政總裁為代表的管理團隊為其主要經營決策者。

分部資產及負債以及分部收益、費用及業績均按本集團的會計政策計量。用於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的會計政策與用於編製經營分部資料的會計政策之間並無差異。

分部收益、業績、資產及負債包括直接歸屬某一分部的項目以及可按合理基準分配的項目。

本集團目前按單一分部經營其業務。毋須披露獨立分部資料。本集團超過99%的收益源自其於中國的經營。本集團超過99%的資產位於中國。

2.4 外匯換算

功能及列報貨幣

本集團內各主體的財務報表內的所有項目均以該主體經營所在主要經濟環境內通行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合併財務報表乃以本公司的功能及本集團的列報貨幣人民幣列報。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按交易日或項目重新計量估值日期通行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結算該等交易及按於年結日的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而產生的匯兌損益於綜合收益表中確認，惟符合資格成為現金流量套期或淨投資套期的項目，則於其他綜合收益中列為遞延項目。

集團公司

功能貨幣與列報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實體(均無涉及嚴重通脹經濟體之貨幣)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按如下方法換算為列報貨幣：

- 每份呈報之資產負債表內之資產及負債按該結算日之收市匯率換算；
- 每份收益表內之收支項目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此平均匯率並非交易日期通行匯率之累計影響之合理約數；在此情況下，收支項目按交易日期之匯率換算)；及
- 所有由此產生之匯兌差額於其他綜合收益內確認。

2.5 物業及設備及折舊

物業及設備僅於預期從項目使用中取得的未來經濟利益將流入本集團及其成本可可靠計量時確認。在物業及設備的項目投入使用後產生的支出一般計入有關支出產生期間的損益表。倘能清楚證明這些支出符合確認標準，則有關支出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的額外成本，而替換部分的賬面價值終止確認。

物業及設備於考慮預期銷售費用的影響後按成本初步計量。物業及設備的項目成本包括其購買價、相關稅項及費用及將資產用於其擬定用途的任何直接歸屬成本。

折舊乃以直線法計算，以在各項物業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限內將其成本攤銷至其殘值。預期可使用年限、估計殘值率及用於此用途的年度折舊率如下：

類別	預期		
	可使用年限	估計殘值率	年度折舊率
電子設備	5年	5%	19%
辦公傢具及設備	5年	5%	19%
汽車	5年	5%	19%
租賃改良	3至6年	0%	17%-33%

於各報告期間結束時資產的殘值及使用年期進行審閱及調整（倘適用）。

倘資產賬面價值大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其賬面價值即時撇減至可收回金額（附註2.8）。

處置的盈虧乃對所得款項與賬面價值進行比較後釐定，並於綜合收益表的「業務及管理費」內確認。

2.6 無形資產

本集團無形資產包括計算機軟件及中國域名註冊。

無形資產僅於預期從項目使用中取得的未來經濟利益將流入本集團及其成本可可靠計量時確認。單獨收購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於初始確認時計量。於業務合併時收購的無形資產成本為購買日的公允價值。

與維護電腦軟件程式相關的成本於產生時確認為開支。當符合以下條件時，直接歸屬於設計及測試由本集團控制的可辨認及獨有軟件產品的開發成本確認為無形資產：

- 在技術上完成該軟件產品以使其可供使用是可行的；

- 管理層有意完成該軟件產品並將之使用或出售；
- 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軟件產品；
- 可證實該軟件產品如何產生很可能出現的未來經濟利益；
- 有足夠的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完成開發並可使用或出售該軟件產品；及
- 該軟件產品在開發期內應佔開支能可靠地計量。

可資本化成為軟件產品部分成本的直接歸屬成本，包括軟件開發的僱員成本及有關生產費用的適當部分。

其他不符合該等條件的開發支出於產生時確認為費用。先前確認為費用的開發成本不會在後續期間確認為資產。

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按為本公司帶來經濟利益的期間評估。倘未能釐定帶來經濟利益的期間，則無形資產將分類為無期限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的預期服務年期如下：

	可使用年期
軟件	2至10年
中國域名註冊	10年

有限年期的無形資產隨後以直線法於可使用經濟年期內進行攤銷。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期及攤銷方式最少於每年底進行審閱及調整(如適用)。

2.7 商譽

商譽於收購子公司時產生，即所轉讓對價、於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任何先前於被收購方的權益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超出已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允價值差額。

就減值測試而言，業務合併所獲得的商譽會分配至預期將受益於合併協同效應的各現金產出單位（「現金產出單位」）或現金產出單位組別。獲分配商譽的各單位或單位組別為主體內就內部管理目的而監察商譽的最低層次。商譽乃於經營分部層次進行監察。

商譽每年進行減值檢討，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可能出現減值時，作出更頻密測試。包含商譽的現金產出單位的賬面價值與可收回金額作比較，可收回金額為使用價值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的較高者。任何減值即時確認為費用，且其後不會撥回。現金產出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主要來自經考慮有關參數（包括但不限於收入來源、估計銷售成本等）後的經營所得貼現現金流量。

2.8 非金融資產減值

無限期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或尚未能使用的無形資產毋須攤銷，惟須每年進行減值測試。須攤銷之資產須於發生事情或情況變動顯示其賬面價值可能無法收回時進行減值檢討。減值虧損按資產賬面價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的金額確認。可收回金額指資產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及使用價值的較高者。就評估減值而言，資產按獨立可辨認現金流量（現金產出單位）的最低水平歸類。已減值的非金融資產（商譽除外）於各報告日期檢討是否可能撥回減值。

2.9 金融資產

(a) 分類

本集團將其金融資產分為以下類別：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分類視乎購入金融資產的目的而定。管理層於初始確認時釐定其金融資產的分類。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包括持作買賣的金融資產及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倘金融資產為於近期作出售目的而收購，則分類為持作買賣的金融資產。衍生工具（包括獨立嵌入衍生工具）亦分類為持作買賣，除

非彼等指定為有效套期工具或金融擔保合同。衍生工具亦分類為持作買賣，除非彼等被指定為套期。

於起始時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為：

- 以內部資金持有，以與該等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有關的保險及投資合同負債一致。該等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指定消除或大幅減少於計量資產或負債或按不同基礎確認的該等資產或負債的損益時產生的計量或確認不一致(有時指「會計錯配」)；及
- 經管理及其表現按公允價值基準評估。有關該等金融資產的資料按公允價值基準內部提供予本集團關鍵管理人員。本集團的投資策略旨在投資股權及債務證券及參考其公允價值評估該等股權及債務證券。屬該等組合部分的資產乃於初始確認時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具固定或可予釐定付款金額的非衍生金融資產，在活躍市場中並無報價。在初步計量後，此等資產其後會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減值準備計量。攤銷成本計及收購時的任何折讓或溢價計算得出，並包括組成實際利率一部分的費用或成本。

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

有固定或可確定付款金額及有固定期限而本集團有明確意向和能力持有至到期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會列作持有至到期。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減除任何減值準備後入賬。攤銷成本經計及任何收購折讓或溢價後計算，並包括屬於實際利率之組成部分之各項費用或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為非衍生工具，被指定為此類別或並無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

(b) 確認及計量

常規購入及出售的金融資產於交易日期(即本集團承諾買賣該資產的日期)予以確認。對於並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並非計入當期損益的所有金融資產，其投資最初按公允價值加交易成本確認。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最初按公允價值確認，而交易成本則於損益表內列支。倘從投資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到期或經已轉讓，而本集團已將其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時，則會終止確認金融資產。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其後以公允價值列賬。貸款及應收款項其後按實際利息法以攤銷成本列賬。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類別的公允價值變動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產生期間列入綜合收益表內的「公允價值變動損益淨額」中。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股息收入乃於本集團的收款權利建立時，在綜合收益表內確認為投資收益的一部分。

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貨幣及非貨幣證券的公允價值變動均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

當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證券售出或減值時，已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的累計公允價值調整計入收入表列為金融資產已實現收益淨額。

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可供出售證券利息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可供出售股本工具股息在本集團的收款權利建立時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

2.10 公允價值計量

公允價值為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在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的價格或轉讓負債所支付的價格。公允價值計量乃根據假設出售資產或轉讓負債的交易於：

- 資產或負債主要市場，或
- (在無主要市場情況下)資產或負債最具優勢市場進行而作出

主要或最具優勢市場須為本集團可進入的市場。

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乃採用市場參與者為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採用的假設計量，即假設市場參與者按其最佳經濟利益行事。

非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計量須考慮市場參與者能自最大限度使用該資產達致最佳用途，或將該資產出售予將最大限度使用該資產達致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場參與者，所產生的經濟效益。

本集團採納適用於不同情況且具備充分數據以供計量公允價值的估值方法，以盡量使用相關可觀察輸入數據及盡量減少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對於並無活躍市場的金融工具，公允價值運用估值方法釐定。該等方法包括利用近期公平市場交易、參考其他大致類似工具的當前市值、現金流量貼現分析及其他估值模式。就現金流量貼現法而言，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是基於董事的最佳估計，而所使用的折現率為類似工具的市場折現率。若干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採用定價模型估值，該模型考慮(其中包括)合約和市場價格、相關系數、貨幣時間價值、信用風險、收益曲線變化因素及／或相關頭寸的預付比率。使用不同定價模式和假設可能導致公允價值估計存重大差異。

存放於貸款機構的浮息和隔夜存款的公允價值為其賬面價值。賬面價值為存款成本連同應計利息。定息存款的公允價值採用現金流量貼現法估算。預期現金流量是按類似工具於結算日的現行市場利率貼現。

2.11 抵銷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負債於擁有法定可強制執行權利以抵銷已確認金額及於擬按淨值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算負債時予以抵銷，有關淨額則於資產負債表內列報。依法執行的權利未必視未來事項而定及必須於正常業務過程中及在本公司或交易對手違約、資不抵債或破產情況下執行。

2.12 金融資產減值

於各報告期完結時，本集團評估是否有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項金融資產或某組金融資產出現減值。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資產

如有客觀證據顯示出現減值虧損，虧損金額是按資產賬面價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尚未產生的未來信用虧損)現值間的差額計量。估計未來現金流現值按金融資產初始實際利率(即初始確認時計算確定的實際利率，但對於浮息貸款，為現行實際利率)貼現確定，並考慮相關抵押品的價值。

資產的賬面價值直接或通過使用備抵賬戶調低，而損失金額在收益表內確認。利息收入按已調低的賬面價值及為了計量減值虧損而貼現未來現金流時使用的利率進行計提。倘並無任何未來收回款項的實際計劃，則貸款及應收款項連同任何關連撥備將予註銷。

倘於後續期間，因確認減值後的事件導致預測減值虧損的金額增加或減少，則通過調整備抵賬戶增加或減少過往確認的減值虧損。倘其後收回撇銷金額，收回款項計入益表。

分類為可供出售資產

就債務證券而言，倘存在任何有關證據，累計虧損(按收購成本與現時公允價值的差額，減該金融資產之前在損益確認的任何減值虧損計量)自權益剔除，並在損益確認。倘於其後期間，分類為可供出售的債務工具的公允價值增加，而有關增加可客觀地與在損益確認減值虧損後所發生的事件聯繫，則於合併綜合收益表中撥回減值虧損。

就股權投資而言，證券公允價值大幅或長期低於其成本亦為資產減值的證據。倘存在任何有關證據，累計虧損(按收購成本與現時公允價值的差額，減該金融資產之前在損益確認的任何減值虧損計量)自權益剔除，並在損益確認。在合併收益表中確認的權益工具減值虧損並不會透

過合併收益表撥回。本集團於結算日單獨檢查股權工具投資。倘公允價值低於初步投資成本的幅度超過50% (包括50%) 或持續期間超過一年(包括一年)，則須確認減值虧損。本集團使用加權平均法計算可供出售股權投資的初始成本。

2.13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款

本集團簽訂協議買入並返售實質上相同的證券。這些協議歸類為貸款及應收款。依照這些協議而融出的資金在資產負債表內列作資產。本集團並不實際持有這些買入返售的證券。如若交易對手未能償還該貸款，則本集團擁有對相關證券的權利。

2.14 再保險

本集團在正常業務過程中轉讓保險風險。轉讓重大保險風險的再保險協議被視為再保險合同；並無轉讓重大保險風險的再保險協議不被視為再保險合同。

分出保險安排並無解除本集團對投保人的責任。於確認直接保險收益時，本集團將分出保費及可收回再保險賠款確認為收入及開支。於確認未到期責任準備金及索賠準備金期間，本集團根據估計現金流量及邊際因素確認再保險資產。

再保險資產及直接保險合同負債於資產負債表內獨立列示。此外，再保險收入及開支無法於收入表以直接保險合同收入及開支抵銷。

2.1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合併現金流量表內，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庫存現金、銀行活期存款、其他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內的短期高度流通投資、銀行透支及貨幣市場基金。

2.16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

與發行新股份或購股權直接有關的增量成本，均列入權益作為所得款項扣減項(扣除稅項)。

2.17 保險合同

保險合同是指當某具體的未來不確定事項(受保事件)損害投保人利益時，本集團通過賠償投保人而承擔源於投保人的重大保險風險的合同。保險合同分為原保險合同和再保險合同。本集團釐定的重大保險風險取決於保險事項發生的可能性和潛在後果的嚴重性。

本集團與投保人簽訂的合同，如本集團承擔了保險風險，則屬於保險合同。倘本集團與投保人簽訂的合同使本集團既承擔保險風險又承擔其他風險的，應按下列情況進行處理：

- 倘保險風險部分和其他風險部分能夠區分，並且能夠單獨計量，則會將保險風險部分和其他風險部分進行分拆。保險風險部分，確定為保險合同；其他風險部分，確定為非保險合同。
- 倘保險風險部分和其他風險部分不能夠區分，或者雖能夠區分但不能夠單獨計量的，進行重大保險風險測試。如果保險風險重大，將整個合同確定為保險合同；如果保險風險不重大，整個合同確定為非保險合同。

2.18 重大保險風險測試

對本集團與投保人簽訂的需要進行重大保險風險測試的合同，在合同初始確認日，本集團以保險風險同質的合同組合為基礎進行重大保險風險測試。

本集團在進行重大保險風險測試時，對(i)合同是否轉移保險風險；(ii)合同是否具有商業實質；(iii)轉移的保險風險是否重大依次進行判斷。

本集團在判斷合同(或保險產品)轉移的保險風險是否重大時，認為：(i)對於年金合同，如果轉移了長壽風險，則確定為保險合同；(ii)對於非年金合同，如果保險風險比例在合同存續期的多個時點大於等於5%，則確定為保險合同。保險風險比例為並無發生受保事件的情況下已付保險金和應付保險金的比較。對於顯而易見滿足轉移重大保險風險條件的財產保險和短期人身險合同，本集團直接將其確定為保險合同。

本集團在判斷再保合同轉移的保險風險是否重大時，在全面理解再保合同的商業實質及其他相關合同和協議的基礎上，如果保險風險比例大於1%的，則確認為再保險合同。再保合同的保險風險比例為概率加權法得到的期望損失的現值與期望再保險保費的現值比較。倘再保險保單顯著地轉移了重大保險風險，本集團直接將其確認為再保險合同。

為了達到測試保險風險重要性的目的，性質類似的合同歸為一組。通過考慮風險的分佈和特點，本集團選取充足的代表樣本來測試保險風險的重要性。倘大多數樣本轉移了重大保險風險，該組內的所有合同被認為是保險合同。

本集團在進行重大保險風險測試時使用的假設主要是預計最終賠付率、死亡率及疾病發生率、損失分佈等。本集團根據過往經驗和對未來發展趨勢的估計釐定有關假設，以反映本集團的產品特徵、實際賠付情況等。

2.19 保險合同負債

本公司的保險合同負債包括未到期責任準備金和未決賠款準備金。

計量保險合同負債時，保險風險性質類似的保險合同歸為一組。本公司的合同主要包括信用保險、保證保險、企業財產保險、家庭財產保險、健康險、意外險、責任險、貨運險、汽車保險及其他保險。

保險合同負債以本公司履行保險合同相關義務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計金額為基礎進行計量。履行保險合同相關義務所需支出，是指由保險合同產生的預期未來現金流出與預期未來現金流入的差額。

- 預期未來現金流出是指本公司為履行保險合同相關義務所必需的合理現金流出，主要包括(a)根據保險合同承諾的保證利益或賠付責任；(b)管理保險合同或處理相關賠款必需的合理費用，包括保險產品維持費用、理賠費用等。
- 預期未來現金流入是指為承擔保險合同相關義務而獲得的現金流入，包括保費和其他收費。

以資產負債表日可獲取的當前信息為基礎，釐定預期未來淨現金流量的合理估計金額。

在釐定保險合同負債時已考慮邊際因素並單獨計量。在保險期間內，採用系統及合理的方法將邊際計入收益表。邊際因素包括風險邊際和剩餘邊際。

- 風險邊際是針對未來現金流淨額的不確定性而提取的準備金。
- 在保險合同初始確認時，不在收益表確認任何「首日」收益，惟會計入保險合同準備金作為剩餘邊際。在保險合同初始確認時，任何「首日」虧損將在收益表確認。

本集團在整個保險期間內按時間基礎將剩餘邊際攤銷計入損益。

計量保險合同準備金時，會考慮貨幣時間價值。對於貨幣時間價值的影響重大者，對相關未來現金流量進行貼現。對於年期少於一年的短期合同，不對現金流量進行貼現。計量貨幣時間價值所採用的貼現率，以各報告日期完結時可獲取的當前信息為基礎確定且並無鎖定。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使用未賺保費法計量。於合同初始確認時，未到期責任準備金按已收保費扣除相關收購成本(如佣金收費、業務稅、保險保障基金和監管費等)計量。初始確認後，未到期責任準備金將就有關性質及風險分佈按365天基準或其他方式於合同期內釋放。

本公司於結算日使用貼現現金流量法進行準備金充足性測試，若有不足，將作出額外保險合同準備金並在收益表確認。

未決賠款準備金

未決賠款準備金指就非人壽保險意外作出的保險合同撥備，包括已發生及已呈報的索賠準備金、已發生但未呈報(「已發生但未呈報」)索賠準備金及索賠費用準備金。

已發生且已呈報的索賠準備金指就已發生且已向本公司呈報的索賠保險合同撥備。本公司按合理預測最終索賠金額及邊際因素的基準使用按情況估算方法計量已發生且已呈報的索賠準備金。

已發生但未呈報索賠準備金指就已發生但未向本公司呈報的索賠作出的保險合同撥備。本公司使用虧損比率法及鏈梯法按最終索賠金額及邊際因素作出的合理預測計量已發生但未呈報索賠準備金，並已計及行業基準及經驗數據等。

索賠費用準備金指相關索賠處理成本的保險合同撥備。本公司就直接索賠費用準備金採用按情況估算方法，以及比例分配法計量間接索賠費用準備金，並考慮到邊際因素。

2.20 投資合同負債

投資合同負債主要包括有關合同的非保險部分和未通過重大保險風險測試的合同。非預定收益型非壽險投資型產品的合同負債按照公允價值計量，相關交易費用計入收入表。支付的佣金等費用，減去用以補償相應支出的初始收費後的淨額，作為交易成本計入負債的初始確認金額。

2.21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分類為金融負債，並按攤銷成本計量。本集團可能被要求以相關證券的公允價值為基礎提供額外的抵押，而這些抵押資產將繼續在資產負債表上列示。

2.22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期內稅項開支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於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相關外，稅項於收益表內確認。於此情況下，稅項亦分別於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當期所得稅支出根據本公司的子公司營運所在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國家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務法例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詮釋所規限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設定撥備。

對於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其在合併財務報表的賬面價值之間的暫時性差額，使用負債法確認遞延所得稅。然而，若遞延所得稅來自在交易(不包括業務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的初步確認，而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損益或應課稅損益，則不作記賬。遞延所得稅乃以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率(及稅法)釐定，並預期於實現相關遞延所得稅資產或償還遞延所得稅負債時應用。

僅於可能出現未來應課稅溢利，使暫時性差額得以使用，則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

對於子公司的投資產生的暫時性差額，計提遞延所得稅撥備，惟本集團控制暫時性差額撥回時間，以及暫時性差額在可見將來很可能不會撥回，則作別論。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力將當期稅項資產與當期稅項負債抵銷，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涉及由同一稅務機關對應課稅實體或不同應課稅實體徵收但有意向以淨額基準結算所得稅結餘時，則可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相抵銷。

承前未用虧損或未用稅項抵免的稅項影響已於未來應課稅溢利可用作抵銷該等虧損時確認為資產。

有關可供出售投資的公允價值重新計量及現金流量對沖且直接扣自或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遞延所得稅，亦會直接計入或扣自其他綜合收益，且隨後於合併收益表連同遞延收益或虧損確認。

於各結算日對遞延所得稅項資產的賬面價值予以複核。如不再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供動用部分或全部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減少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各結算日重新評估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供收回所有或部分遞延所得稅資產時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

2.23 僱員福利

(a) 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僱員參與主要由省、市政府組織的多項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本集團每月按僱員薪金的一定百分比向退休金計劃作出供款。除上述供款(於產生時計入開支)外，本集團並無其他有關退休福利的重大法定或推定責任。

經管理層批准，本集團為接受提前退休安排的僱員支付提前退休福利。提前退休福利支付予於正常退休日期前自願退休的僱員。有關福利款項於提前退休之日至正常退休日期期間作出。當僱員提前退休時，本集團就其提前退休責任的現值記錄負債。

(b) 住房福利

本集團僱員享有政府資助的各項住房公積金。本公司及該等子公司根據僱員薪金的一定百分比每月向該等公積金供款。本集團有關該等公積金的責任僅限於各期間的應繳供款。

(c) 醫療福利

本集團根據相關地方法規向當地機構作出醫療福利供款。

2.24 股份支付

本集團經營一個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計劃，據此本集團接收員工提供的服務作為本集團權益工具的對價。所接收員工服務以換取授予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已確認為開支。總支出金額參照已授出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確定：

- 包括任何市場表現條件；
- 不包括任何服務及非市場可行權條件的影響；
- 包括任何非可行權條件的影響。

於各報告期末，根據非市場表現和服務條件，本集團修訂對預期可行權的權益工具數目所作估計。在收益表確認修訂原來估計產生之影響(如有)，並對權益進行相應的調整。

於修訂以股權結算的獎勵條款時，將會至少確認開支，猶如有關條款並無作出修訂。亦會就任何增加股份支付安排的總公允價值，或於修訂當日計算時對僱員有利的修訂條款確認額外開支。

倘若以股權結算的獎勵被註銷，則其應被視為已於註銷日期行權，任何尚未確認的授予獎勵的開支，均應立刻確認。然而，若授予新獎勵代替已註銷的獎勵，並於授出日期指定為替代獎勵，則已註銷的獎勵及新獎勵均應被視為原獎勵的變更，一如前段所述。

2.25 收益確認

收益於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且收益能可靠計量時確認，基準如下：

(a) 保費收入

保費收入於保險合同簽發且相關保險風險由本集團承擔，有關保險合同的經濟利益可能流至本集團且收益能可靠計量時確認。

原保險合同的保費按照合同規定的總保費金額確認為收入。

(b) 投資收益

投資收益包括定期存款利息、定息到期證券、買入返售金融資產、保險產品貸款及其他貸款、投資基金和證券紅利收入等。

利息收入按應計基準以實際利率法利用將金融工具在預計年期的估計未來現金收入貼現至金融資產賬面淨值的利率確認。

股息於股東收取款項的權利確立時確認。

(c) 服務收入

服務收入參照具體交易完成的階段於提供服務的會計期間內確認，並根據實際提供的服務於將予提供服務總量佔比的基準進行評估。

2.26 租賃

所有權的大部分風險及回報由出租人保留的租約，均列作經營租賃。根據經營租賃作出的款項(扣除出租人所給予優惠)於租期內按直線基準自收益表扣除。

2.27 政府補助

當可合理確定將收到有關補貼及本集團將遵守所有附帶條件時，政府補助按公允價值確認。

成本相關政府補助乃作遞延並於需要匹配其擬補償的相關成本期間在收益表確認。

資產相關政府補助作為遞延政府補助計入負債，並於相關資產預計年期內按直線基準計入收益表。

3.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

編製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要求本公司董事作出判斷和估計，該等判斷和估計會影響於報告日收益、開支、資產及負債的呈報金額以及或有負債的披露。然而，該等假設及估計的不確定性導致的結果可能造成對未來受影響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價值作出重大調整。本集團基於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對視為合理的未來事件的預期)持續評估該等估計及判斷。

3.1 保險合同負債估值

本集團在計量保險合同負債時須對履行保險合同項下責任所需支付的金額作出合理估計。有關估計以結算日可獲取的現行資料為基礎，通過計算各種可能結果及相關概率確定。

本集團於結算日對計量保險合同負債所用假設作出估計。本集團基於結算日可獲取的現行資料確定有關假設，同時考慮風險調整。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當就未到期責任準備金進行負債充足率測試時，本集團使用折現現金流量法判斷是否存在任何不足。計量折現現金流量的主要假設包括貼現率、開支假設、賠付率、風險邊際等。

(a) 貼現率

現金流量不會於計量時予以貼現，原因是所有保險類別的期限少於一年。

(b) 開支假設

本集團基於開支分析及對保險產品收購成本和維護開支的未來設想，形成其開支假設。

本集團的開支假設基於行業分析、行業標準及經濟環境釐定。本集團的開支假設受通貨膨脹、市場競爭及其他因素等若干因素所影響。本集團的開支假設存在不確定因素，視乎該等因素而定。

(c) 賠付率

本集團基於對過往申索款項經驗、未來發展趨勢及行業經驗的分析，形成其賠付率假設。

(d) 風險邊際

風險邊際指未來現金流量相關不確定因素的撥備。風險調整參考行業標準釐定，而未來現金流量的風險調整為未來現金流量淨現值的無偏估計的5.5%。

賠款準備金

賠款準備金主要取決於用以預測未來索賠成本的索賠進展因素及預計最終賠付率。各類計量單位的索賠進展因素及預計最終賠付率基於以往索賠進展經驗及賠付率，經考慮公司政策(如承銷政策)、開支及索賠處理變動以及外部環境(如經濟狀況、法規及法例)不斷變化的趨勢作出。本集團基於各報告日期末的可用資料釐定賠款準備金的風險邊際假設。評估賠款準備金時，風險邊際定為5%。

4. 管理保險及財務風險

(a) 保險風險

任何保險合同項下的風險均反映發生保險事故的可能及由此產生的索賠金額的不確定性。就保險合同的性質而言，該項風險隨機出現，故無法預測。

下列任何因素均可能引致保險風險：

發生性風險－保險事故數目與預期者不同的可能。

嚴重性風險－事故成本與預期者不同的可能。

發展性風險－投保人的責任金額在合同期結束時出現變動的可能。

對於可能性理論應用至定價及準備的保險合同組合，本集團於保險合同項下面臨的主要風險乃實際索賠及賠償付款超出保險負債賬面價值。此類情況出現的原因是索賠及賠償的頻率或嚴重程度高於所估計者。保險事故隨機發生，而索賠及賠償的實際數目和金額較使用統計方法設定的水平按年變化。

經驗顯示，類似保險合同的組合越大，預期結果的相對可變性則越低。此外，多樣性越強的組合較不易受組合的任何子集變動所影響。本集團已制訂保險承銷策略將所面對保險風險類別多樣化，並在該等類別內形成大量充足風險以降低預期結果的可變性。

本集團保險風險的集中度以附註6按總保費分析的主要業務線反映。

主要假設

未決賠款準備金主要基於預計最終賠付率(經考慮行業標準、經驗數據、折讓及利潤因素釐定)的假設作出。重大案例需予以單獨考慮，並以估計金額反映。該等假設就各保險產品期滿年的已產生索賠成本淨額、索賠處理成本、本集團業務線風險狀況、索賠通脹因素及索賠數目而作

出。額外定性判斷用於評估過往趨勢(如一次性事件、公眾對索賠的看法等市場因素變動、經濟狀況以及內部因素(如投資組合、政策狀況及索賠處理程序)變動)日後不獲採用的情況。進一步採用判斷以評估外部因素(如司法裁決及政府法例)影響估計的情況。

其他主要假設包括風險邊際、延遲結付等。

敏感度

未決賠款準備金易受上述主要假設影響。若干變量(如法制變動、估計過程中的不確定因素)的敏感度無法量化。此外，由於發生索賠與後續通知及最終結付間存在延誤，於結算日未決賠款準備金屬未知及不確定。

最終賠付率變動導致未決賠款準備金變動。下表反映未決賠款準備金相關主要假設的敏感度分析。除所得稅前淨損益及權益在其他變量不變情況下因預計最終賠付率和平均賠付成本變動而出現的變動如下：

預計最終賠付率變動

	2017年12月31日	
	對除所得稅前 利潤的影響	對權益 總額的影響
+1%	(48,710)	(48,710)
-1%	48,710	48,710

預計最終賠付率變動

	2016年12月31日	
	對除所得稅前 利潤的影響	對權益 總額的影響
+1%	(33,289)	(33,289)
-1%	33,289	33,289

平均賠付成本變動

	2017年12月31日	
	對除所得稅前 利潤的影響	對權益 總額的影響
+5%	(31,382)	(31,382)
-5%	31,382	31,382

平均賠付成本變動

	2016年12月31日	
	對除所得稅前 利潤的影響	對權益 總額的影響
+5%	(9,712)	(9,712)
- 5%	9,712	9,712

索賠進展信息表

下表反映累計已發生索賠，包括於結算日各連續事故年度的已通知索賠及已發生但未呈報索賠，連同目前累計款項。

賠款準備金總額：

	事故年度					總計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截至以下時間的 估計最終索賠成本：						
本年度末	4,514	517,522	1,322,518	1,501,551	2,698,058	
一年後	4,261	493,173	1,192,162	1,433,179		
兩年後	4,259	492,987	1,179,983			
三年後	4,257	492,624				
四年後	4,255					
目前估計累計索賠	4,255	492,624	1,179,983	1,433,179	2,698,058	5,808,099
目前累計已支付的 賠付款項	(4,255)	(492,624)	(1,176,080)	(1,383,740)	(2,152,169)	(5,208,868)
以前年度調整額、 間接理賠費用、 貼現及風險調整邊際						<u>61,833</u>
計入合併資產負債表的 賠款準備金總額總計						<u><u>661,064</u></u>

賠款準備金淨額：

	事故年度					總計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截至以下時間的						
估計最終索賠成本：						
本年度末	4,514	514,695	1,304,608	1,494,242	2,638,157	
一年後	4,261	492,173	1,174,671	1,424,327		
兩年後	4,259	491,978	1,162,482			
三年後	4,257	491,615				
四年後	4,255					
目前估計累計索賠	4,255	491,615	1,162,482	1,424,327	2,638,157	5,720,836
目前累計已支付的						
賠付款項	(4,255)	(491,615)	(1,158,580)	(1,375,082)	(2,123,907)	(5,153,439)
以前年度調整額、						
間接理賠費用、						
貼現及風險調整邊際						60,241
計入合併資產負債表的						
賠款準備金淨額總計						<u>627,638</u>

(b) 金融風險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指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市場價格變動而波動的風險。市場風險包括三種風險，產生自匯率(外匯風險)、市場利率(利率風險)及市場價格(價格風險)。

(i) 外匯風險

外匯風險指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匯率變動而波動的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營運，僅承擔有限外匯匯率風險，該風險主要來自若干美元(「美元」)或港元(「港元」)外幣銀行存款。

下表概述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期按金融資產及主要貨幣劃分的外匯匯率風險。

	於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港幣千元	美元千元	折合人民幣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3,760	13,613	184,04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18,638	—	182,762
	<u>332,398</u>	<u>13,613</u>	<u>366,807</u>
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港幣千元	美元千元	折合人民幣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u>	<u>32</u>	<u>219</u>

本集團無重大集中性外匯風險。

敏感度

進行以下分析以列示下列外匯匯率在所有其他變量不變情況下的合理可能變動，同時說明美元與港幣匯率變動對本集團稅前利潤和權益的稅前影響(因外匯敏感貨幣資產及負債公允價值的變動而產生)。變量的相關度對確定外匯風險的最終影響至關重要，但列示變量變動的影響時，變量需要按個別基準變動。

匯率變動

	2017年12月31日	
	對除所得稅前 利潤的影響	對權益 總額的影響
+5%	18,340	18,340
-5%	(18,340)	(18,340)

匯率變動

	2016年12月31日	
	對除所得稅前 利潤的影響	對權益 總額的影響
+5%	11	11
-5%	(11)	(11)

(ii) 利率風險

本集團因浮息工具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而固定利率工具令本集團面臨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政策要求其通過尋求固定及浮動利率工具的恰當匹配來管理利率風險。該政策亦要求其管理計息金融資產和計息金融負債的到期情況。

敏感度

進行以下分析以列示下列金融工具的利率在所有其他變量不變情況下的合理可能變動，同時說明對利潤總額和權益的稅前影響。由於本集團絕大部分面臨利率風險的金融工具以人民幣計值，下列敏感度分析僅說明人民幣利率變動時人民幣金融工具對本集團除所得稅前利潤和權益的稅前影響。

人民幣利率變動

	2017年12月31日	
	對除所得稅前 利潤的影響	對權益 總額的影響
+50個基點	(6,150)	(33,283)
-50個基點	<u>6,284</u>	<u>33,874</u>

人民幣利率變動

	2016年12月31日	
	對除所得稅前 利潤的影響	對權益 總額的影響
+50個基點	(460)	(34,534)
-50個基點	<u>494</u>	<u>36,439</u>

(iii) 價格風險

股價風險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利率風險或外匯風險產生的變動除外)而引起的金融工具公允價值波動的風險，不論該等變動是否由個別金融工具或其發行人的特定因素或影響市場所有類似金融工具的因素所引起。

敏感度

進行以下分析以列示價格在所有其他假設不變情況下的合理可能變動，同時說明於相關類別金融工具價格變動時對本集團除所得稅前利潤及總權益的稅前影響。

價格變動

	2017年12月31日	
	對除所得稅前 利潤的影響	對權益 總額的影響
+5%	146,338	148,823
-5%	(146,338)	(148,823)

價格變動

	2016年12月31日	
	對除所得稅前 利潤的影響	對權益 總額的影響
+5%	79,962	263,475
-5%	(79,962)	(263,475)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指金融工具的一方無法履行責任並對另一方造成財務損失的風險。

本集團的信用風險主要與銀行存款、債券投資、應收保費、與再保險公司的分保安排、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款及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的投資等有關。

本集團的銀行存款主要存放在整體視作相對穩定的國有商業銀行及金融機構。本集團認為並無重大信用風險，亦無因其他各方違約而產生任何重大虧損。

由於本集團的投資類型受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限制，本集團以債務為基礎的投資主要包括政府債券及公司債券等。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所持所有公司債券及短期企業融資債券的國內信用評級為AA或以上。債券的信用評級由合資格評估機構提供。

本集團的應收保費主要來自客戶。本集團通過縮短信用期或安排分期付款的方式，緩解信用風險。本集團定期評估再保險公司的信用狀況，甄選信用資格較高的再保險公司開展再保險業務。

本集團通過採用信用控制政策、對潛在投資進行信用分析以及對交易對手設定信用額度，降低信用風險。本集團根據交易對手的信用風險評估釐定所需抵押品的金額和類型。

下表列示資產負債表中面臨信用風險的資產的最高信用風險。最高信用風險乃計及擔保或其他信用增級方法前的金額。

	於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未減值	已逾期但未減值			已減值	總計
		一年內	超過一年	未減值總計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260,259	—	—	—	—	5,260,25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	619,597	—	—	—	—	619,597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款	3,043,417	—	—	—	—	3,043,417
應收保費	523,761	—	—	—	—	523,761
應收分保賬款	46,692	—	—	—	—	46,692
應收利息	155,641	—	—	—	—	155,64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972,969	—	—	—	—	2,972,969
歸入貸款及應收款 的投資	2,089,291	—	—	—	—	2,089,291
發放貸款及墊款	90,104	—	—	—	889	90,993
存出資本保證金	248,125	—	—	—	—	248,125
其他	120,693	—	—	—	—	120,693
總計	15,170,549	—	—	—	889	15,171,438

於2016年12月31日

	已逾期但未減值					總計
	未逾期 未減值	一年內	超過一年	已逾期但 未減值總計	已減值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53,244	—	—	—	—	1,153,24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	1,599,230	—	—	—	—	1,599,230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款	302,300	—	—	—	—	302,300
應收保費	174,281	—	—	—	166	174,447
應收分保賬款	10,838	—	—	—	—	10,838
應收利息	136,841	—	—	—	—	136,84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3,670,260	—	—	—	—	3,670,260
歸入貸款及應收款 的投資	1,707,648	—	—	—	—	1,707,648
存出資本保證金	248,125	—	—	—	—	248,125
其他	29,459	—	—	—	—	29,459
總計	9,032,226	—	—	—	166	9,032,392

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面臨的流動性風險表現在允許退保、減保或以其他方式提前終止保險產品，保險的賠付或給付，以及其他日常支出方面。本集團尋求對流動性風險進行管理的具體方式包括在可能的限度內使投資資產的久期與保險產品的久期相互匹配，以及確保本集團能及時償還債務並為借貸及投資業務提供資金。

本集團施行下列政策及程序，以降低所承受的流動性風險：

- 執行流動性風險政策，評估及確定本集團所承擔流動性風險的組成因素。政策的遵守會受到監控，任何洩露和違反事宜均會呈報本集團風險管理委員會。本集團會定期檢討政策是否切合當時情況及風險環境的變化。
- 制訂資產配置、投資組合上限結構以及資產到期組合指引，以確保保持足夠資金償還保險及投資合同債務。
- 設立應急資金計劃，制訂應急資金的最低金額比例並明確在何種情況下啟動該計劃。

下表概述本集團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按餘下未折現現金流量呈列)以及本集團保險合同負債(按估計現金流出淨額的時間呈列)的到期資料。

	於2017年12月31日					總計
	即期	1年以內	1至5年	5年以上	無期限	
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457,659	808,543	—	—	—	5,266,20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936,567	284,975	92,882	4,389,036	5,703,460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款	—	3,043,417	—	—	—	3,043,417
應收保費	—	181,032	342,729	—	—	523,761
應收分保賬款	—	46,692	—	—	—	46,69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1,444,236	1,880,442	165,238	218,210	3,708,126
歸入貸款及應收款的投資	—	1,444,208	519,438	409,850	—	2,373,496
發放貸款及墊款	—	98,054	—	—	—	98,054
存出資本保證金	—	306,475	—	—	—	306,475
其他資產	—	84,924	35,769	—	—	120,693
總計	4,457,659	8,394,148	3,063,353	667,970	4,607,246	21,190,376
負債：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	135,400	—	—	—	135,400
投資合約負債	—	—	17,840	—	—	17,840
應付分保賬款	—	247,831	—	—	—	247,831
其他負債	—	675,538	—	—	43,110	718,648
總計	—	1,058,769	17,840	—	43,110	1,119,719

於2016年12月31日

	即期	1年以內	1至5年	5年以上	無期限	總計
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23,244	30,116	—	—	—	1,153,36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的金融資產	—	3,077	26,495	4,913	1,572,395	1,606,880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款	—	302,300	—	—	—	302,300
應收保費	—	112,961	61,486	—	—	174,447
應收分保賬款	—	10,838	—	—	—	10,83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1,256,632	2,092,704	384,033	427,779	4,161,148
歸入貸款及應收款的 投資	—	419,699	1,201,376	429,800	—	2,050,875
存出資本保證金	—	—	306,475	—	—	306,475
其他資產	—	4,528	24,931	—	—	29,459
總計	<u>1,123,244</u>	<u>2,140,151</u>	<u>3,713,467</u>	<u>818,746</u>	<u>2,000,174</u>	<u>9,795,782</u>
負債：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	282,674	—	—	—	282,674
投資合約負債	—	—	573,069	—	—	573,069
應付分保賬款	—	33,999	—	—	—	33,999
保戶儲金及投資款	—	211	—	—	—	211
其他負債	—	515,843	—	—	80,766	596,609
總計	<u>—</u>	<u>832,727</u>	<u>573,069</u>	<u>—</u>	<u>80,766</u>	<u>1,486,562</u>

結構化主體的最大風險敞口

本集團在正常商業活動中運用結構化主體實現不同目的，例如機構結構化交易、為公共和私有部門基礎設施項目提供資金，以及代第三方投資者管理資產而收取管理費。這些結構化主體通過合同運作。

下表載列未合併的各種類型結構化主體的總資產。下表亦載列本集團因持有未合併的結構化主體而面臨的最大風險敞口。最大風險敞口代表本集團因與結構化主體的安排所可能面臨的最大風險。最大風險敞口具有不確定性，約等於未合併的結構化主體的總資產之和。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最大風險敞口如下：

	於2017年 12月31日
理財產品	3,409,737
基金投資	1,784,079
信託計劃投資	929,794
未上市股權投資	25,090
	<hr/>
總計	6,148,700

(c) 操作風險

操作風險是指由於業務操作流程不完善、人為錯誤和信息系統故障等原因而引起損失的風險。無法控制操作風險可能導致聲譽受損，牽涉法律或監管問題或可能導致財務損失。

本集團在經營業務時會面臨多種操作風險，這些風險是由於未取得或未充分取得適當授權或支持文件，未能保證操作與信息安全程序正常執行，由於員工的舞弊或差錯而產生，或基於互聯網而產生的支付安全、系統攻擊及木馬病毒等信息安全風險。

本集團尚不能消除所有操作風險，但著手通過實施嚴格的控制程序，監測並回應潛在風險以管理相關風險。控制包括設置有效的職責分工、權限控制、授權和對賬程序，推行職工培訓和考核程序，包括運用合規檢查和內部審計。

(d) 資本管理風險

本集團的資本需求主要基於本公司規模、承保業務種類以及運作的行業和地理位置。本集團進一步制定了管理目標以保持強健的信用評級和穩健的償付能力資本充足率，借此支持其業務目標和使股東價值最大化。

本集團定期評估報告的資本水平與所需的資本水平之間是否有任何不足，以此來管理資本需求。在經濟條件和經營活動的風險特徵發生變化時，本集團會對資本水平作出調整。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完全滿足外部所需資本需求。根據《中國保監會關於正式實施中國風險導向的償付能力體系有關事項的通知》，本集團自2016年1月1日起正式執行中國風險導向的償付能力體系。

下表概述本公司按照中國保監會償付能力規則計算的核心資本、實際資本及最低資本。

	於2017年 12月31日	於2016年 12月31日
核心資本	16,865,286	6,705,039
實際資本	16,865,286	6,705,039
最低所需資本	1,431,317	928,092
核心償付能力充足率	1,178%	722%
綜合償付能力充足率	1,178%	722%

根據相關規定，如保險公司的實際償付能力額度低於最低付能力額度，則中國保監會依情況採取額外的必要措施，直至其達到最低償付能力額度要求。

(e) 公允價值計量

公允價值估計是在某一具體時點根據相關市場訊息及與金融工具有關的資訊而作出。在存在活躍市場的情況下，如經授權的證券交易所，市價乃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的最佳體現。在金融工具缺乏活躍市場的情況下，公允價值乃使用估值技術釐定(附註4(e))。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主要包括貨幣資金、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存出資本保證金等。

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次的確定

在合併財務報表中計量或披露公允價值的所有資產和負債均按公允價值層次歸類。此公允價值層次將用於計量公允價值的估值技術的輸入值分為三個層次。整體公允價值計量歸屬於何層次取決於對整體公允價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層次輸入值。

公允價值層次載列如下：

- (a) 根據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上的報價(未經調整)確定公允價值(「第一層次」)；
- (b) 根據直接(比如取自價格)或間接(比如根據價格推算的)可觀察到的、除計入第一層次的市場報價以外的有關資產或負債的輸入值確定公允價值(「第二層次」)；及
- (c) 根據可觀察到的市場數據以外的變量確定的資產或負債的輸入值(不可觀察輸入值)確定公允價值(「第三層次」)。

公允價值計量的層次取決於對整體計量具有重大影響的最低層次輸入值。因此，輸入值的重要程度應從公允價值計量整體角度考慮。

對於第二層次的金融工具，一般自相同或同類資產的第三方定價服務，或通過利用可觀察市場輸入值的估值方法，或近期市場報價獲得估值。估值服務提供商一般通過收集、分析和解釋多重來源的相關市場交易信息和其他關鍵估值模型參數，並採用廣泛應用的內部估值模型，提供各種證券的理論報價。於中國同業拆借市場交易的債務證券，若以中國同業拆借市場或估值服務提供商的近期報價進行估值，屬於第二層次。劃分為公允價值層次第二層次的絕大部分金融工具為以人民幣計值的債務投資。以人民幣計值的債務投資的公允價值按照中央國債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的估值結果確定。所有重大輸入值為市場上不可觀察的輸入值。

對於第三層次的金融工具，價格乃根據貼現現金流量模型等估值方法和其他類似技術釐定。劃分為估值層次第三層次的公允價值計量一般根據不可觀察因素對整體公允價值計量的重要程度，以及根據貼現現金流量模型等估值方法和其他類似技術釐定。本集團估值團隊可能選擇使用內部制定的估值方法計量資產或負債，確定估值適用的主要輸入值，分析估值變動並向管理層報告。涉及內部估值服務的關鍵輸入值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其反映了管理層根據判斷和經驗作出的假設。

對於持續按公允價值確認的資產及負債，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通過重估分類(基於對整體公允價值計量有重大影響的最低層次輸入值)確定各層次之間是否存在轉移。

下表載列本集團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計量層次：

	於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層次	第二層次	第三層次	總計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基金投資	1,734,380	—	—	1,734,380
－股權投資	1,192,382	—	—	1,192,382
－債務投資	402,982	216,615	—	619,597
－理財產品	—	2,062,274	—	2,062,274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債務投資	736,392	2,192,032	—	2,928,424
－基金投資	49,699	—	—	49,699
－理財產品	44,545	143,421	—	187,966
－非上市股權投資	—	—	25,090	25,090
	<u>4,160,380</u>	<u>4,614,342</u>	<u>25,090</u>	<u>8,799,812</u>
披露公允價值的資產				
歸入貸款及應收款的投資	<u>—</u>	<u>—</u>	<u>2,089,291</u>	<u>2,089,291</u>

	於2016年12月31日			總計
	第一層次	第二層次	第三層次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股權投資	1,491,395	—	—	1,491,395
— 債務投資	26,835	—	—	26,835
— 基金投資	17,792	—	—	17,792
— 理財產品	—	63,208	—	63,20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債務投資	903,251	2,339,230	—	3,242,481
— 基金投資	402,779	—	—	402,779
	<u>2,842,052</u>	<u>2,402,438</u>	<u>—</u>	<u>5,244,490</u>
披露公允價值的資產				
歸入貸款及應收款的投資	<u>—</u>	<u>—</u>	<u>1,707,648</u>	<u>1,707,648</u>

常用公允價值層次第三層次的公允價值計量的對賬：

	於2017年12月31日			年末
	年初	增加／ (減少)	於其他綜合 收益確認 的未實現 收益淨額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非上市股權投資	<u>—</u>	<u>25,090</u>	<u>—</u>	<u>25,090</u>

估值技術

非上市債務投資的公允價值是通過採用當前具有類似條款、信用風險和剩餘期限的債務之利率對未來現金流量進行折現而作出估計，並在必要時進行適當調整。

非上市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採用估值技術確定，如可比公司的估值乘數法、相同或類似工具的最近交易價格，並在必要時進行適當的調整，如使用期權定價模型對缺乏流動性進行調整。估值需要管理層對模型中的不可觀察輸入值作出一定假設，主要包括歷史波動率以及非上市股權工具的預計上市時間。非上市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對這些不可觀察輸入值的合理變動無重大敏感性。

5. 子公司

(a) 於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註冊成立的子公司如下：

名稱	營業地點	註冊成立／ 註冊地點	業務性質	註冊資本	本公司	
					表決權比例	取得方式
眾安信息技術服務有限公司 (「眾安信息」)	中國上海	中國深圳	技術開發／ 技術諮詢	500,000	100.0%	發起成立
眾安在線保險經紀有限公司 (「眾安保險經紀」)(a)	中國廣州	中國廣州	保險經紀	50,000	100.0%	發起成立
杭州企匯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企匯」)	中國杭州	中國杭州	技術開發／ 技術諮詢	3,000	100.0%	股權收購
北京有我在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有我在」)(b)	中國北京	中國北京	技術開發／ 技術諮詢	1,000	60.0%	發起成立
眾安(深圳)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眾安生命科技」)(c)	中國深圳	中國深圳	生物科技	50,000	100.0%	發起成立
珠海合源融信投資中心 (有限合夥) (「珠海合源融信」)(d)	中國珠海	中國珠海	投資諮詢／ 資產管理	201,000	99.5%	股權收購
重慶眾安小額貸款有限公司 (「重慶小額貸款」)(e)	中國重慶	中國重慶	貸款	300,000	70.0%	發起成立
眾安科技(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眾安國際集團」)(f)	香港	香港	技術開發／ 技術諮詢	110,000	51.0%	發起成立

- (a) 於2017年9月25日，本公司發起成立了眾安保險經紀，其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0,000千元。本公司持有眾安保險經紀100%的表決權。
- (b) 於2017年2月8日，眾安信息發起成立了北京有我在，其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00千元。本次交易完成後，眾安信息持有北京有我在60%的表決權。
- (c) 於2017年4月11日，眾安信息發起成立了眾安生命科技，其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0,000千元。本次交易完成後，眾安信息持有眾安生命科技100%的表決權。
- (d) 於2017年4月18日，眾安信息根據與珠海合泰久盈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訂立的有限合夥協議以人民幣200,000,000元認購珠海合源融信的99.5%的權益。
- (e) 於2017年11月9日，眾安信息發起成立了重慶小額貸款，其註冊資本為人民幣300,000千元。本次交易完成後，眾安信息持有重慶小額貸款70%的表決權。
- (f) 於2017年12月8日，眾安信息與百仕達控股有限公司簽訂合資公司組建協議以發起成立眾安國際集團，其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10,000千元。眾安信息持有眾安國際集團51%的表決權。

(b) 於2017年12月31日，對本集團而言屬重大的已合併結構化主體如下：

名稱	本公司 持股佔比(%)	認購總額 (人民幣千元)	主要業務
眾安樂享1號資產管理計劃	100.0%	5,153,705	資產管理產品
眾安泰康資產管理計劃	100.0%	6,000,000	資產管理產品
眾安太平資產管理計劃	100.0%	1,500,000	資產管理產品
眾安眾贏1號資產管理計劃	100.0%	30,000	資產管理產品
眾安眾贏2號資產管理計劃	100.0%	126,437	資產管理產品
眾安眾贏3號資產管理計劃	100.0%	1,404	資產管理產品
眾安保險投資型航空綜合保險 (一年期)資產管理計劃	100.0%	30,000	資產管理產品
民生通惠港匯1號資產管理產品	99.5%	201,000	資產管理產品
泰康穩盈聚力存款109號資產管理產品	100.0%	300,000	資產管理產品
泰康穩盈聚力存款110號資產管理產品	100.0%	300,000	資產管理產品

6. 已賺保費淨額

	截至2017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16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總保費(a)	5,954,475	3,408,048
— 財產保險保費	3,539,827	2,220,806
— 短期人身險保費	2,414,648	1,187,242
減：分出保費(b)	(249,310)	(39,632)
淨承保保費	5,705,165	3,368,416
減：提取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1,091,058)	(143,004)
已賺保費淨額	<u>4,614,107</u>	<u>3,225,412</u>

(a) 總保費

總保費指直接保險業務的總保費，按險種劃分的明細如下：

	截至2017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16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意外險	1,476,141	982,228
健康險	938,507	205,014
保證保險	818,454	517,613
信用保險	525,727	102,826
責任險	426,468	185,097
貨運保險	111,792	59,304
汽車保險	77,901	3,476
家庭財產保險	56,674	15,464
其他	1,522,811	1,337,026
	<u>5,954,475</u>	<u>3,408,048</u>

其他主要包括退貨運費險，於截至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別產生的總保費為人民幣1,224,985千元及人民幣1,193,562千元。

(b) 分出保費：

	截至 2017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 2016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健康險	180,360	30,373
意外險	65,134	7,192
責任險	2,756	680
貨運保險	1,037	1,362
家庭財產保險	7	1
其他	16	24
	<u>249,310</u>	<u>39,632</u>

7. 投資收益淨額

	截至 2017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 2016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利息收入		
— 債券投資	141,173	139,610
— 貸款	108,487	86,493
— 銀行存款	26,260	20,268
—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款	7,943	12,191
股息收入		
— 基金投資	105,887	17,599
— 股權投資	19,544	6,874
— 理財產品	9,184	—
已實現收益／(虧損)淨額	<u>360,417</u>	<u>(184,411)</u>
	<u>778,895</u>	<u>98,624</u>

8. 公允價值變動損益淨額

	截至 2017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 2016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 股權投資	54,632	42,829
— 債券投資	2,776	(962)
— 理財產品	1,111	(23)
— 基金投資	281	(1)
	<u>58,800</u>	<u>41,843</u>

9. 其他收入

	截至 2017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 2016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服務收入(a)	65,442	—
政府補助(b)	48,131	46,476
銷售商品(c)	15,622	—
其他	2,196	365
	<u>131,391</u>	<u>46,841</u>

(a) 服務收入包括本集團提供的信息科技服務及其他服務。

(b) 政府補助包括租金補貼、發展支持資金及無形資產有關的政府補貼等。

(c) 銷售商品收入主要來自本公司一家子公司杭州企匯所經營的互聯網平台。

10. 已產生賠款淨額

	截至 2017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 2016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賠款支出 (a)	2,343,893	1,340,774
— 短期人身保險賠款支出	386,011	113,330
— 財產及傷亡保險賠款支出	1,957,882	1,227,444
減：分子再保險人的賠款支出 (b)	(31,340)	(7,303)
賠款支出淨額	2,312,553	1,333,471
加：保險合同負債變動淨額	433,394	21,822
	<u>2,745,947</u>	<u>1,355,293</u>

(a) 已支付保險賠款

	截至 2017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 2016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保證保險	306,183	85,238
信用保險	295,287	27,736
意外傷害保險	199,351	79,026
責任保險	196,971	124,375
健康險	186,660	34,304
貨運保險	64,988	16,734
家庭財產保險	29,652	4,707
汽車保險	6,162	344
其他	1,058,639	968,310
	<u>2,343,893</u>	<u>1,340,774</u>

其他主要包括退貨運費險，於截至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別產生的保險賠款為人民幣936,111千元及人民幣886,955千元。

(b) 分予再保險人的賠款支出

	截至 2017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 2016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健康險	21,729	774
意外傷害保險	9,577	97
責任保險	1	6,432
家庭財產保險	1	—
其他	32	—
	<u>31,340</u>	<u>7,303</u>

11. 手續費及佣金

	截至 2017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 2016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再保險安排前的手續費及佣金	623,909	288,423
減：再保險攤回支出	(21,190)	(1,314)
手續費及佣金	<u>602,719</u>	<u>287,109</u>

12. 業務及管理費

	截至 2017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 2016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諮詢費及服務費(a)	1,604,510	1,092,762
僱員福利開支	621,686	302,500
廣告費用	202,183	79,296
租金費用	88,419	53,542
無形資產攤銷	53,378	17,425
稅項及附加費	24,505	63,68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8,576	7,952
減值損失	17,491	166
核數師薪酬	5,400	1,948
其他	249,499	134,829
	<u>2,885,647</u>	<u>1,754,105</u>

(a) 本集團與不同對手方訂立技術服務費安排，而有關技術服務費乃根據對手方介紹的客戶量釐定。作為主要經營成本，本集團定期根據合約規定支付技術服務費。

13.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及監事薪酬)

	截至 2017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 2016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工資、津貼及其他短期福利	504,863	240,769
設定提存計劃供款(a)	113,782	55,099
股份支付	3,041	6,632
	<u>621,686</u>	<u>302,500</u>

(a) 設定提存計劃供款主要包括向國家退休金計劃作出的供款。

14. 董事及監事薪酬

	截至 2017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 2016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工資、薪金及獎金	2,295	1,913
股份支付	652	1,334
年金成本－設定提存計劃	46	160
其他社保成本、住房福利及其他僱員福利	41	—
	<u>3,034</u>	<u>3,407</u>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工資、 薪金及獎金	年金成本 — 設定 提存計劃	其他社保 成本、住房 福利及其他 僱員福利	股份支付	總計
陳慧	125	—	—	—	125
張爽	125	—	—	—	125
杜力	125	—	—	—	125
LI YIFAN	125	—	—	—	125
吳鷹 ¹	63	—	—	—	63
鄭方 ²	11	—	—	—	11
	<u>574</u>	<u>—</u>	<u>—</u>	<u>—</u>	<u>574</u>

1. 自2017年7月起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2. 自2017年3月起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工資、 薪金及獎金	年金成本 — 設定 提存計劃	其他社保 成本、住房 福利及其他 僱員福利	股份支付	總計
張爽	63	—	—	—	63
鄭方	62	—	—	—	62
陳慧 ¹	—	—	—	—	—
杜力 ¹	—	—	—	—	—
LI YIFAN ¹	—	—	—	—	—
	<u>125</u>	<u>—</u>	<u>—</u>	<u>—</u>	<u>125</u>

1. 自2016年12月起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b) 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工資、 薪金及獎金	年金成本 — 設定 提存計劃	其他社保 成本、住房 福利及其他 僱員福利	股份支付	總計
執行董事					
歐亞平 ¹	—	—	—	—	—
陳勁	1,300	46	41	652	2,039
歐晉羿 ²	200	—	—	—	200
非執行董事：					
歐亞平 ³	—	—	—	—	—
韓歆毅	—	—	—	—	—
賴智明	—	—	—	—	—
王國平	63	—	—	—	63
胡曉明	—	—	—	—	—
鄭方 ⁴	52	—	—	—	52
歐晉羿 ⁵	31	—	—	—	31
	<u>1,646</u>	<u>46</u>	<u>41</u>	<u>652</u>	<u>2,385</u>

1. 自2017年9月起擔任執行董事
2. 自2017年11月起擔任執行董事
3. 自2017年9月起辭任非執行董事
4. 自2017年3月起擔任非執行董事
5. 於2017年7月至2017年11月期間擔任非執行董事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工資、 薪金及獎金	年金成本 — 設定 提存計劃	其他社保 成本、住房 福利及其他 僱員福利	股份支付	總計
執行董事：					
陳勁	1,500	42	40	1,332	2,914
非執行董事：					
歐亞平	—	—	—	—	—
彭蕾 ¹	—	—	—	—	—
賴智明	—	—	—	—	—
盧躍 ¹	—	—	—	—	—
胡曉明	—	—	—	—	—
蔡朝暉 ¹	—	—	—	—	—
馮雁 ¹	—	—	—	—	—
李福軍	—	—	—	—	—
韓歆毅 ²	—	—	—	—	—
王國平 ³	—	—	—	—	—
	<u>1,500</u>	<u>42</u>	<u>40</u>	<u>1,332</u>	<u>2,914</u>

1. 自2016年11月起辭任非執行董事
2. 自2016年11月起擔任非執行董事
3. 自2016年12月起擔任非執行董事

(c) 監事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工資、 薪金及獎金	年金成本 — 設定 提存計劃	其他社保 成本、住房 福利及其他 僱員福利	股份支付	總計
干寶雁	25	—	—	—	25
溫玉萍	25	—	—	—	25
向雷 ¹	25	—	—	—	25
丁晉 ²	—	—	—	—	—
	<u>75</u>	<u>—</u>	<u>—</u>	<u>—</u>	<u>75</u>

1. 自2017年5月起擔任監事

2. 自2017年1月起辭任監事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工資、 薪金及獎金	年金成本 — 設定 提存計劃	其他社保 成本、住房 福利及其他 僱員福利	股份支付	總計
丁晉	288	35	43	2	368
溫玉萍	—	—	—	—	—
干寶雁	—	—	—	—	—
	<u>288</u>	<u>35</u>	<u>43</u>	<u>2</u>	<u>368</u>

於截至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均無因彼等管理本公司或其子公司事務所提供其他服務而支付酬金。

15.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除董事之外的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载列如下：

	截至 2017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 2016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零至人民幣1,000,000元	—	—
人民幣1,000,001元至人民幣2,000,000元	5	2
人民幣2,000,001元至人民幣3,000,000元	—	3
人民幣3,000,001元至人民幣4,000,000元	—	—
人民幣5,000,001元至人民幣6,000,000元	—	—
	<hr/>	<hr/>
總計	5	5

除董事之外的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詳情如下：

	截至 2017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 2016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工資、薪金及獎金	5,407	6,104
股份支付	1,089	3,068
年金成本－設定提存計劃	183	409
其他社保成本、住房福利及其他僱員福利	165	—
	<hr/>	<hr/>
	6,844	9,581

16. 所得稅

(a) 所得稅

	截至 2017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 2016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當期所得稅	—	—
遞延所得稅(附註32)	<u>(5,833)</u>	<u>3,643</u>
	<u>(5,833)</u>	<u>3,643</u>

(b) 所得稅調節計算表

使用中國法定所得稅稅率25%計算的除所得稅前利潤適用的所得稅與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所得稅的對賬如下：

	截至 2017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 2016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除所得稅前(虧損)/利潤	<u>(1,002,189)</u>	<u>13,015</u>
按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	(250,547)	3,254
毋須課稅的收入	(26,379)	(48)
不可扣稅開支	3,950	437
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可扣減暫時差額	267,141	—
其他	<u>2</u>	<u>—</u>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所得稅(抵免)/開支	<u>(5,833)</u>	<u>3,643</u>

17. 每股收益

每股基本收益乃按本年度淨利潤除以年內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計算。每股稀釋收益乃透過調整發行在外股份的加權平均數以假設轉換所有稀釋潛在股份計算。

每股收益基於以下各項計算：

	截至 2017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 2016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本年度淨(虧損)/利潤	(997,250)	9,372
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千股)	<u>1,295,431</u>	<u>1,240,625</u>
每股基本(虧損)/收益	<u>(0.77)</u>	<u>0.01</u>
每股稀釋(虧損)/收益	<u>(0.77)</u>	<u>0.01</u>

於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均無稀釋潛在股份。

18. 其他綜合虧損

	截至 2017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 2016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將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綜合虧損(扣除稅項)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	(56,202)	(25,200)
當期轉入損益的淨額	<u>(18,534)</u>	<u>(48,600)</u>
	(74,736)	(73,800)
與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變動相關的所得稅	<u>18,684</u>	<u>18,450</u>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u>(4,106)</u>	<u>—</u>
其他綜合虧損	<u>(60,158)</u>	<u>(55,350)</u>

1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2017年 12月31日	於2016年 12月31日
原有期限不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5,009,516	1,034,881
其他貨幣資金(a)	250,743	118,363
	<u>5,260,259</u>	<u>1,153,244</u>

(a) 其他貨幣資金指本集團就日常業務經營及投資活動所存放的資金。

2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本集團所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如下：

	於2017年 12月31日	於2016年 12月31日
已上市		
— 股權投資	1,192,382	1,491,395
— 債務投資	402,982	26,835
— 基金投資	—	9,833
非上市		
— 理財產品	2,062,274	63,208
— 基金投資	1,734,380	7,959
— 債務投資	216,615	—
	<u>5,608,633</u>	<u>1,599,230</u>

21.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款

	於2017年 12月31日	於2016年 12月31日
證券－債券		
－證券交易所	2,185,900	302,300
－銀行間市場	857,517	—
	<u>3,043,417</u>	<u>302,300</u>

22. 應收利息

	於2017年 12月31日	於2016年 12月31日
來自債務投資的應收利息	83,199	80,280
來自銀行存款的應收利息	48,993	36,167
來自貸款的應收利息	21,030	20,388
來自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款的應收利息	2,419	6
	<u>155,641</u>	<u>136,841</u>

23. 應收保費

	於2017年 12月31日	於2016年 12月31日
應收保費	523,761	174,447
應收保費減值撥備	—	(166)
	<u>523,761</u>	<u>174,281</u>

應收保費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7年 12月31日	於2016年 12月31日
3個月內(包括3個月)	390,793	126,060
3個月以上及1年內(包括1年)	123,002	44,863
1年以上	9,966	3,358
	<u>523,761</u>	<u>174,281</u>

24. 應收分保賬款

	於2017年 12月31日	於2016年 12月31日
應收分保賬款	46,692	10,838
應收分保賬款減值撥備	—	—
	<u>46,692</u>	<u>10,838</u>

應收分保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7年 12月31日	於2016年 12月31日
一年內	44,852	7,459
一年以上	1,840	3,379
	<u>46,692</u>	<u>10,838</u>

25.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列賬及包括下列各項：

	於2017年 12月31日	於2016年 12月31日
已上市		
— 債務投資	736,392	903,251
— 理財產品	44,545	—
— 基金投資	—	80
非上市		
— 債務投資	2,192,032	2,339,230
— 理財產品	143,421	—
— 基金投資	49,699	402,699
— 非上市權益投資	25,090	25,000
	<u>3,191,179</u>	<u>3,670,260</u>

26. 發放貸款及墊款

(a) 按企業及個人分佈情況

	於2017年 12月31日	於2016年 12月31日
企業貸款及墊款	4,900	—
個人貸款及墊款	86,093	—
減：貸款虧損撥備	(889)	—
	<u>90,104</u>	<u>—</u>

發放的貸款及墊款均無抵押。

(b) 貸款虧損撥備

於2017年1月1日	—
年內計提	889
於2017年12月31日	<u>889</u>

27. 歸入貸款及應收款的投資

	於2017年 12月31日	於2016年 12月31日
理財產品	1,159,497	862,382
信託投資計劃	929,794	845,266
	<u>2,089,291</u>	<u>1,707,648</u>

於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信託投資計劃的相關貸款資產均未發生逾期和減值。考慮到抵押和擔保信用程度，並無就該等貸款資產計提減值撥備。本集團的信託投資計劃的最大虧損承擔僅限於其賬面價值，請參閱附註4(b)。

28. 存出資本保證金

	於2017年 12月31日	於2016年 12月31日
年初	248,125	248,125
增加	—	—
年末	<u>248,125</u>	<u>248,125</u>

	於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		
	金額	存放形式	期間
中國光大銀行	100,000	定期存款	5年
中信銀行	100,000	定期存款	5年
招商銀行	48,125	定期存款	3年
總計	<u>248,125</u>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保險法》相關規定，本公司應將其20%的股本列為受限制法定存款。

根據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於2018年1月發出的批文(保監許可[2018]146號)，本公司分別於2018年2月27日及2018年2月28日進一步於中信銀行存放受限制法定存款共計人民幣45,838千元。

29.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於2017年 1月1日	添置	應佔溢利	其他	於2017年 12月31日
上海德絮投資管理中心 (有限合夥) (「上海德絮」)(a)	—	150,000	(1,162)	—	148,838
有我在(北京)網絡科技 有限公司 (「有我在(北京)」)(b)	—	12,400	(1,645)	4,806	15,561
	<u>—</u>	<u>162,400</u>	<u>(2,807)</u>	<u>4,806</u>	<u>164,399</u>

(a) 於2017年6月16日，本公司與廣州德同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及銅秀商業保理有限公司簽訂注資協議以成立上海德絮。根據注資協議，本公司投資人民幣150百萬元(相當於已支付總資本的60%)並為有限合夥，享有投資委員會五票表決權中的一票。

(b) 於2017年5月23日，眾安信息向有我在(北京)注資人民幣400,000元，連同其他投資者的注資。有我在(北京)的總註冊資本增至人民幣1,000千元。於2017年6月27日，珠海合源融信連同一些其他投資者向有我在(北京)合共注資人民幣28,980千元，其中珠海合源融信注資人民幣12,000千元，故有我在(北京)的註冊資本進一步增至人民幣1,966千元。因此，本集團合共取得有我在(北京)40.7%表決權。

於2017年12月31日投資聯營公司的性質

名稱	註冊成立 地點	所有	表決權	註冊資本	繳足股本	主要業務
		權權益 百分比	百分比			
上海德絮	上海	60.0%	20.0%	500,000	202,500	投資管理
有我在(北京)	北京	40.7%	40.7%	1,966	1,366	技術諮詢

30. 物業及設備

	汽車	電器設備	辦公傢具 及設備	租賃物業 裝修	總計
成本					
於2016年1月1日	3,330	9,484	798	10,220	23,832
增加	—	13,085	3,175	30,778	47,038
出售	—	(63)	—	—	(63)
於2016年12月31日	3,330	22,506	3,973	40,998	70,807
增加	—	14,178	2,474	33,626	50,278
出售	—	(19)	—	—	(19)
於2017年12月31日	3,330	36,665	6,447	74,624	121,066
累計折舊及減值					
於2016年1月1日	(917)	(1,517)	(272)	(6,518)	(9,224)
折舊費用	(633)	(2,986)	(349)	(3,984)	(7,952)
出售	—	20	—	—	20
於2016年12月31日	(1,550)	(4,483)	(621)	(10,502)	(17,156)
折舊費用	(633)	(5,539)	(1,171)	(11,391)	(18,734)
出售	—	3	—	—	3
於2017年12月31日	(2,183)	(10,019)	(1,792)	(21,893)	(35,887)
賬面淨值					
於2016年12月31日	1,780	18,023	3,352	30,496	53,651
於2017年12月31日	1,147	26,646	4,655	52,731	85,179

31. 無形資產

	軟件	其他	總計
成本			
於2016年1月1日	44,545	19	44,564
增加	<u>125,048</u>	<u>—</u>	<u>125,048</u>
於2016年12月31日	169,593	19	169,612
增加	<u>178,624</u>	<u>—</u>	<u>178,624</u>
於2017年12月31日	<u>348,217</u>	<u>19</u>	<u>348,236</u>
累計攤銷及減值			
於2016年1月1日	(4,231)	(3)	(4,234)
攤銷	<u>(17,423)</u>	<u>(2)</u>	<u>(17,425)</u>
於2016年12月31日	(21,654)	(5)	(21,659)
攤銷	<u>(54,421)</u>	<u>(2)</u>	<u>(54,423)</u>
減值	<u>(17,491)</u>	<u>—</u>	<u>(17,491)</u>
於2017年12月31日	<u>(93,566)</u>	<u>(7)</u>	<u>(93,573)</u>
賬面價值			
於2016年12月31日	<u>147,939</u>	<u>14</u>	<u>147,953</u>
於2017年12月31日	<u>254,651</u>	<u>12</u>	<u>254,663</u>

3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於2017年 12月31日	於2016年 12月31日
年初遞延所得稅負債淨值	(24,517)	(39,324)
於損益確認	5,833	(3,643)
於其他綜合損益確認	18,684	18,450
年末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淨額	<u>—</u>	<u>(24,517)</u>

年內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並無計及同一稅務機關內結餘的抵銷)如下：

	於2017年 12月31日	於2016年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累計應課稅虧損	293,504	137,200
保險合同負債	30,964	3,944
僱員持股計劃	9,405	8,645
無形資產攤銷	5,301	1,720
減值虧損撥備	4,600	41
結構化實體未實現收益	(318,731)	(147,04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	12,749	(5,93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	<u>(37,792)</u>	<u>(23,092)</u>
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淨額	<u>—</u>	<u>(24,517)</u>
列為		
遞延所得稅資產	356,523	151,550
遞延所得稅負債	<u>(356,523)</u>	<u>(176,067)</u>

在很可能通過未來應納稅所得額變現相關稅務利益的情況下，會就結轉的累計虧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未就可抵扣未來應納稅收入的虧損人民幣1,068,564千元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人民幣267,141千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虧損人民幣1,693,792千元於2022年到期。

33. 其他資產

	於2017年 12月31日	於2016年 12月31日
預付款	165,724	41,630
保證金	35,769	24,931
增值稅進項稅額	31,813	25,156
其他	21,373	10,984
總計	<u>254,679</u>	<u>102,701</u>

34. 股本

	於2017年 12月31日	於2016年 12月31日
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的已發行及繳足股份數目	<u>1,469,813</u>	<u>1,240,625</u>

35. 儲備

本集團於年內的相關儲備及變動金額於綜合權益變動表呈列。

(a)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主要指發行股份產生的股份溢價。

(b) 盈餘儲備

盈餘儲備包括法定盈餘儲備及任意盈餘儲備。

(i) 法定盈餘儲備(「法定盈餘儲備」)

根據中國公司法及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須按中國公認會計原則所釐定者預留其淨利潤的10% (經抵銷過往年度產生的累計虧損) 至法定盈餘儲備，直至結餘達相關註冊資本的50%。

經股東批准，法定盈餘儲備可用於抵銷累計虧損(如有)，亦可轉換為資本，前提是資本化後法定盈餘儲備結餘不低於本公司未分配利潤的註冊資本的25%。由於本公司在公司層面(而非集團層面)並無淨利潤，無需計提盈餘公積。

(ii) 任意盈餘儲備(「任意盈餘儲備」)

向法定盈餘儲備作出必要撥款後，經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本公司亦可撥出部分淨利潤至任意盈餘儲備。

經股東批准，任意盈餘儲備可用於抵銷累計虧損(如有)，亦可轉換為資本。

(c) 一般儲備

根據相關法規，須預留一般儲備彌補經營保險業務的公司產生的巨大虧損。本公司需按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釐定的相關年末淨利潤，遵照適用中國金融法規，在年度財務報表中就有關儲備撥款。有關儲備不可用於溢利分派或作為注資轉讓。

由於本公司在公司層面(而非集團層面)並無淨利潤，無需計提一般風險準備。

(d) 其他儲備

投資重估儲備記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外幣換算儲備用於記錄換算中國境外註冊成立子公司的財務報表產生的匯兌差額。

36. 股份支付

(a) 2014年認股期權計劃

2014年12月4日，本公司股東大會批准設立以權益結算及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計劃（「2014年認股期權計劃」），向合資格董事及僱員（統稱「承授人」）授出認股期權，以按每股人民幣1.5元的行使價購買本公司股份。2014年認股期權計劃實施後，本公司股東之一優孚控股有限公司（優孚控股）為承授人保留股份。

2015年1月9日，本公司授予其董事及僱員60,000,000份認股期權。所有該等認股期權於認股期權協議條件達成後歸屬，前提是承授人繼續為服務提供方。自此，該等認股期權於4年內歸屬。

(b) 經修訂2014年認股期權計劃

根據中國保監會於2015年7月2日頒發的「保監發[2015]第56號－中國保監會關於保險機構開展員工持股計劃有關事項的通知」，本公司修訂2014年認股期權計劃的條款及條件。該經修訂2014年認股期權計劃（「持股計劃」）已於2015年12月18日獲本公司股東大會批准。

根據持股計劃，優孚控股向兩個控股實體（「控股實體」）上海灝觀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上海灝觀」）及上海謙果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上海謙果」）轉讓60,000,000股股份。

該兩個控股實體已於收取承授人按行使價每股人民幣1.5元支付的現金後，向優孚控股支付有關股份轉讓的總對價人民幣90,000千元。

控股實體	控股實體所持		承授人	向優孚
	本公司股份數目	每股行使價	已付現金總額	控股償付的現金
上海灝觀	28,570,000	人民幣1.5元	42,855	42,855
上海謙果	31,430,000	人民幣1.5元	47,145	47,145

本公司成功完成首次公開發售及本公司股份於證券交易所上市(「首次公開發售及上市」)後，承授人可於首次公開發售及上市後的三年禁售期(「禁售期」)後出售於控股實體的權益。承授人有權於禁售期後每年出售所持控股實體權益的25%。

本集團並無法定或推定責任自控股實體購回本公司股份。

倘本公司未能於五年內完成首次公開發售及上市，優孚控股將承擔購回控股實體所持股份的推定責任。購回價將經公平磋商釐定。

董事使用收益法－貼現現金流量法釐定本公司股份的公允價值，並採用布萊克－斯科不斯期權定價模式及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釐定相關認購期權的公允價值。董事須應用最佳估計確定主要假設(如貼現率及未來盈利預測)。

基於相關股份的公允價值，董事採用二項式定價模式釐定截至授出日期購股權的公允價值(每份購股權人民幣0.64元)。主要假設載列如下：

股息率(%)	0.00
波動率(%)	44
無風險利率(%)	3.427
股份期權期限(年)	9.4
根據收入法估計的授予日股價(人民幣元)	1.4
行權價(人民幣元)	1.5

就員工持股計劃於合併綜合收益表確認的總開支於附註12披露。

於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認股期權的餘下合約期限分別為6.9年及7.9年。

37.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於2017年 12月31日	於2016年 12月31日
證券－債券		
－銀行間市場	130,000	—
－證券交易所	5,400	282,674
	<u>135,400</u>	<u>282,674</u>

38. 應付分保賬款

	於2017年 12月31日	於2016年 12月31日
一年內	240,666	33,442
一年以上	7,165	557
	<u>247,831</u>	<u>33,999</u>

39. 保險合同負債

	2017年12月31日		
	保險合同 負債	再保險人 應佔保險 合同負債	淨額
保險合同負債			
—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1,769,012	(98,997)	1,670,015
— 未決賠款準備金	661,064	(33,426)	627,638
	<u>2,430,076</u>	<u>(132,423)</u>	<u>2,297,653</u>
已發生未報告未決賠款準備金	<u>281,411</u>	<u>(27,510)</u>	<u>253,901</u>
	2016年12月31日		
	保險合同 負債	再保險人 應佔保險 合同負債	淨額
保險合同負債			
—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601,256	(22,299)	578,957
— 未決賠款準備金	196,049	(1,805)	194,244
	<u>797,305</u>	<u>(24,104)</u>	<u>773,201</u>
已發生未報告未決賠款準備金	<u>58,893</u>	<u>(1,699)</u>	<u>57,194</u>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變動

	保險合同 負債	再保險人 應佔保險 合同負債	淨額
於2016年1月1日	441,579	(5,627)	435,952
總保費	3,408,048	(39,632)	3,368,416
已賺保費	<u>(3,248,371)</u>	<u>22,960</u>	<u>(3,225,411)</u>
於2016年12月31日	601,256	(22,299)	578,957
總保費	5,954,475	(249,310)	5,705,165
已賺保費	<u>(4,786,719)</u>	<u>172,612</u>	<u>(4,614,107)</u>
於2017年12月31日	<u>1,769,012</u>	<u>(98,997)</u>	<u>1,670,015</u>

未決賠款準備金變動

	保險合同 負債	再保險人 應佔保險 合同負債	淨額
於2016年1月1日	174,652	(2,228)	172,424
已發生索賠	1,362,171	(6,880)	1,355,291
已付賠款	<u>(1,340,774)</u>	<u>7,303</u>	<u>(1,333,471)</u>
於2016年12月31日	196,049	(1,805)	194,244
已發生索賠	2,808,908	(62,961)	2,745,947
已付賠款	<u>(2,343,893)</u>	<u>31,340</u>	<u>(2,312,553)</u>
於2017年12月31日	<u>661,064</u>	<u>(33,426)</u>	<u>627,638</u>

40. 其他負債

	於2017年 12月31日	於2016年 12月31日
應付服務費	302,252	390,488
應付薪金及員工福利	173,605	40,412
應付佣金及經紀費	89,792	39,196
應付稅項(所得稅除外)	68,126	58,180
應付賠款	57,114	14,824
應付保證金	43,110	80,766
保險保障基金	27,043	13,841
應付租金	17,723	7,338
遞延收入	4,034	4,665
其他	189,494	50,158
	<u>972,293</u>	<u>699,868</u>

41.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

將除所得稅前利潤調節成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截至2017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16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稅前(虧損)／利潤	(1,002,189)	13,015
資產減值虧損	18,401	166
投資收益淨額	(778,895)	(98,624)
公允價值變動損益淨額	(58,800)	(41,843)
物業及設備折舊	18,734	7,952
無形資產攤銷	54,423	17,425
出售物業及設備、無形資產及其他長期資產的虧損	—	44
匯兌虧損／(收益)	138,688	(9)
財務費用	4,139	203
上市開支	47,368	—
股份支付確認的開支	3,041	6,632
應收保費增加	(349,480)	(62,065)
再保險資產(增加)／減少	(35,854)	3,919
遞延收入攤銷	(631)	(476)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2,807	—
保險合同負債變動	1,524,452	164,825
經營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98,046	(21,867)
其他經營負債(減少)／增加	(394,044)	864,090
經營活動(所用)／所產生現金	<u>(709,794)</u>	<u>853,387</u>

42. 關聯方交易

本公司董事認為，浙江螞蟻小微金融服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螞蟻金服」)、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平安保險」)、騰訊控股有限公司(「騰訊」)及彼等的子公司和關鍵管理人員被視作本集團的關聯方。阿里巴巴集團控股有限公司(「阿里巴巴」)及其子公司亦因阿里巴巴與螞蟻金服的關係而被視作本集團的關聯方。於2016年，本公司視攜程旅行網(「攜程」)及其子公司為關聯方。於2017年4月28日，北京攜程國際旅行社有限公司將其於本公司的所有股份出售予青島惠麗君貿易有限公司。因此，自2017年4月起攜程及其子公司不再為關聯方。下文披露的交易金額包括2017年4月28日前本集團與攜程及其子公司之間的交易。

與關鍵管理人員及被確認為關鍵管理人員的人士(「關鍵管理人員」)所控制或共同控制的實體的交易披露於下文附註42。本集團與關聯方的交易於正常業務過程中進行。

(a) 銷售保險合同

	截至 2017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 2016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關鍵管理人員	10,136	2,871
螞蟻金服及其子公司	9,856	85,234
阿里巴巴及其子公司	4,259	6,326
騰訊及其子公司	2,457	7,568
攜程及其子公司	—	40,000
	<u>26,708</u>	<u>141,999</u>

(b) 保險合同索賠

	截至 2017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 2016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阿里巴巴及其子公司	6,847	10,257
騰訊及其子公司	1,126	2,549
螞蟻金服及其子公司	46	59,211
關鍵管理人員	—	5
	<u>8,019</u>	<u>72,022</u>

(c) 技術服務費

	截至 2017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 2016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螞蟻金服及其子公司	426,957	437,735
攜程及其子公司	178,292	349,318
騰訊及其子公司	5,063	352
平安保險及其子公司	—	13
	<u>610,312</u>	<u>787,418</u>

(d) 資產管理費

	截至 2017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 2016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平安保險及其子公司	<u>41,561</u>	<u>17,762</u>

(e) 佣金費用

	截至 2017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 2016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攜程及其子公司	<u>52,072</u>	<u>136,921</u>

(f) 購買商品及其他服務費用

	截至 2017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 2016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阿里巴巴及其子公司	24,844	22,550
螞蟻金服及其子公司	17,761	14,372
騰訊及其子公司	7,567	975
關鍵管理人員	2,534	8
平安保險及其子公司	<u>1,445</u>	<u>—</u>
	<u>54,151</u>	<u>37,905</u>

購買商品及其他服務費用主要包括雲租賃費、擔保費用、廣告費用、其他信息技術服務費用等。

(g) 諮詢收入

	截至 2017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 2016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平安保險及其子公司	<u>10,647</u>	<u>—</u>

(h) 關鍵管理人員薪酬

已付或應付關鍵管理人員的薪酬如下：

	截至 2017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 2016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工資、薪金及獎金	10,713	11,623
股份支付(附註36)	2,317	4,534
年金成本－設定提存計劃	473	168
其他社保成本、住房福利及其他僱員福利	426	195
	<u>13,929</u>	<u>16,520</u>

43. 或有負債

由於保險業務性質使然，本集團涉及以訴訟及仲裁的原告或被告身份對日常業務過程中或有事項及法律訴訟作出估計。法律訴訟大多涉及本集團保險產品索賠。已就本集團可能遭受的損失計提撥備，包括董事經考慮相關法律意見(如有)後可合理估計訴訟結果的索賠。當結果無法合理估計或損失幾率極低時，不會就或有事項及法律程序作出撥備。

除上述法律訴訟外，於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以被告身份牽涉的重大未決訴訟。

44. 承諾

(a) 資本承諾

本公司於結算日的資本承諾如下：

	於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千美元	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千美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u>1,500</u>	<u>—</u>

(b) 經營租賃承諾

我們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向第三方租賃辦公場所。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於不可撤回租賃合約項下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

	於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 年內(含 1 年)	97,515	75,695
1 至 2 年(含 2 年)	67,991	63,516
2 至 3 年(含 3 年)	56,030	47,589
3 年以上	<u>122,757</u>	<u>171,140</u>
	<u>344,293</u>	<u>357,940</u>

45. 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

	於2017年 12月31日	於2016年 12月31日
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151,815	759,42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32,044	63,888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款	—	213
應收利息	48,586	49,416
應收保費	523,761	174,281
應收分保賬款	46,692	10,838
再保險資產	132,423	24,104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5,000	666,479
歸入貸款及應收款的投資	13,965	124,587
存出資本保證金	248,125	248,125
於子公司的投資	13,591,546	6,215,208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148,838	—
物業及設備	79,818	53,651
無形資產	216,513	147,953
其他資產	286,356	102,014
資產總額	19,645,482	8,640,184
權益及負債		
權益		
股本	1,469,813	1,240,625
儲備	16,623,088	5,539,845
累計虧損	(2,097,904)	(580,407)
權益總額	15,994,997	6,200,063
負債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	279,974
預收保費	75,401	61,608
應付分保賬款	247,831	33,999
保戶儲金及投資款	—	211
保險合約負債	2,432,958	797,305
投資合約負債	17,840	573,069
其他負債	876,455	693,955
負債總額	3,650,485	2,440,121
權益及負債總額	19,645,482	8,640,184

本公司的儲備及未分配利潤變動如下：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資金公積 人民幣千元	因股份支付 的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16年1月1日	1,240,625	5,505,266	27,947	(495,951)	6,277,887
綜合收益總額	—	—	—	(84,456)	(84,456)
股份支付	—	—	6,632	—	6,632
於2016年12月31日	<u>1,240,625</u>	<u>5,505,266</u>	<u>34,579</u>	<u>(580,407)</u>	<u>6,200,063</u>
綜合收益總額	—	—	—	(1,517,497)	(1,517,497)
股東注資	229,188	11,105,876	—	—	11,335,064
股份支付	—	—	3,041	—	3,041
其他	—	(25,674)	—	—	(25,674)
於2017年12月31日	<u>1,469,813</u>	<u>16,585,468</u>	<u>37,620</u>	<u>(2,097,904)</u>	<u>15,994,997</u>

46. 重新分類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綜合收益表的若干比較數據已重新分類，以單獨披露外匯損益及與提供服務及銷售(如附註9(a)及9(c)所述)的成本有關的其他開支。並無對比較財務報表作出其他重新分類。

47. 合併財務報表的批准

該等合併財務資料已於2018年3月20日獲本公司董事批准及授權刊發。

管理層對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的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本公司

眾安作為中國領先的互聯網保險科技公司，2017年在互聯網非車險的市場份額達到了31.6%，位居全國第一。2017年我們與307個生態夥伴合作共同提供生態導向的保險產品，服務了4.32億客戶，人均擁有保單數為12.6張／人／年，人均保費貢獻約13.8元／年。2017年我們的總保費（「總保費」）達到了人民幣59.545億元，較2016年同比增長74.7%；2017年已賺保費淨額達到了人民幣46.141億元，較2016年同比增長43.1%。我們的保費收入在2017年位列全國財險市場第18位，較2016年提升7個名次。

眾安提供廣泛的財產及傷害保險產品，包括意外險、保證保險、健康險、責任險、信用保險、貨運險、家庭財產保險等。我們設計並提供生態導向型的保險產品及解決方案，並將產品嵌入場景化的客戶體驗過程中。我們非常注重產品與場景的結合，以優化客戶的消費體驗。客戶可以在日常的互聯網生活消費場景中，無縫購買眾安的保險產品及解決方案。

眾安在為客戶提供保險產品及解決方案的過程中，積累了數以億計的客戶。基於我們對客戶的深入洞察和數據積累，我們實現了動態定價、自動理賠及有效的風險管理。我們的產品策略是持續研發創新的產品和解決方案，並將其標準化、流程化，以便於複製到更多不同合作夥伴的平台。我們的渠道策略是從領先的生態合作夥伴逐步擴展至小型

垂直或線下的生態合作夥伴，並且隨著我們掌握更多的客戶數據，我們自有平台的銷售比例也在逐步上升。我們的生態系統合作夥伴持續更趨多元化。按總保費貢獻統計，2017年來自或通過前五大生態合作夥伴(集團)的保費佔比為60.5%，而2016年該比例為80.8%。

眾安打造了創新且具有規模效應的業務模式，成為生態導向型的保險科技細分市場的領導者。我們自主研發的「無界山」專有雲基礎平台保險核心系統，使我們具備快速回應生態合作夥伴以及客戶需求的能力；我們佈局的先進人工智慧、物聯網等技術，有助於我們快速優化產品和客戶體驗；我們擁有的數據驅動型風險管理體系，使我們擁有動態定價及風險追蹤能力；我們採用高效風控政策來管理風險，有助於我們不斷優化產品的同時有效控制了風險；我們廣泛的用戶數據源於我們龐大且不斷擴大的客戶群及第三方數據供應商，我們的大數據分析能力在保險價值鏈中的應用廣泛，有助於提高我們的經營業績。

2017年虧損淨額

2017年淨虧損人民幣9.964億元，主要原因是業務處於早期發展階段，我們專注於投入基礎設施、研發以及擴張業務規模，以加強我們的競爭優勢，令管理費增加；以及長久期業務快速增長帶來的未到期準備金增加。具體而言1) 2017年之前我們的業務以短久期業務為主(如生活消費及航旅)；2017年以來，我們的長久期業務(如健康及消費金融)快速增長，健康、消費金融及汽車生態系統的保費佔總保費收入的比例從2016年的16.4%

上升至2017年的38.9%。因此我們計提的未到期責任準備金也大幅增加：未到期責任準備金較2016年增加約人民幣9.481億元，佔淨保費收入的比例從2016年的4.2%，增長到2017年的19.1%；2) 支付給生態合作夥伴的銷售手續費、佣金、技術服務費及其他諮詢費的增加；2016年、2017年，我們支付的渠道費用⁽¹⁾分別為人民幣13.130億元和20.825億元，佔淨保費收入的比例分別為39.0%和36.5%。3) 研發投入增加所帶來的經營及行政支出增加；4) IPO融資款受港幣對人民幣貶值影響，導致匯兌損失人民幣1.387億元。

我們認為我們的業務模式具有強大的規模效應，有助於把營運穩定期的綜合成本率控制在100%以下實現承保盈利，我們提升承保盈利的主要措施如下：1) 規模效應將提高人均保費貢獻，稀釋我們的研發、經營和行政成本；2) 隨著客戶基礎擴大及數據積累，我們將擁有更深的客戶洞察，從而設計更加創新的產品品牌(如尊享e生系列)，提高我們的議價能力；3) 不斷積累和完善的大數據，可以讓我們不斷優化我們的風險管理能力，合理定價，穩定賠付率；4) 我們的規模、品牌以及積累的客戶資源，可以使我們增加與小型垂直或線下的生態夥伴合作，以及增加自有平台的銷售比例，從而降低我們的渠道費用率。5) 豐富的產品線覆蓋生活方方面面，通過交叉銷售推動客戶的轉化和交叉滲透，提升客戶價值。

附註：

(1) 渠道費用包括手續費及佣金、技術服務費及其他渠道費用，減再保險攤回支出。

我們的五大生態佈局：

下表列示了我們於2016年及2017年來自或通過各生態系統的以下各項明細：(i) 總保費、(ii) 淨保費(定義為總保費減分子再保險人的保費)、(iii) 已支付賠付減分子再保險人的賠付支出，及(iv) 渠道費用金額及佔我們淨保費的百分比：

生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生活消費				
總保費	1,620,363		1,787,234	
淨保費	1,620,363	100.0	1,787,234	100.0
已支付賠付減分子再保險人 的賠付支出	1,073,197	66.2	1,128,001	63.1
渠道費用	280,988	17.3	386,069	21.6
健康				
總保費	235,927		1,204,185	
淨保費	203,456	100.0	972,851	100.0
已支付賠付減分子再保險人 的賠付支出	41,646	20.5	202,266	20.8
渠道費用	40,570	19.9	237,521	24.4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生態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消費金融				
總保費	318,079		1,033,762	
淨保費	318,079	100.0	1,033,762	100.0
已支付賠付減分子再保險人 的賠付支出	44,962	14.1	581,116	56.2
渠道費用	65,991	20.7	124,094	12.0
汽車				
總保費	3,724		78,901	
淨保費	3,724	100.0	78,901	100.0
已支付賠付減分子再保險人 的賠付支出	621	16.7	6,789	8.6
渠道費用	4,684	125.8	30,874	39.1
航旅				
總保費	1,081,643		1,436,350	
淨保費	1,076,793	100.0	1,429,170	100.0
已支付賠付減分子再保險人 的賠付支出	151,011	14.0	260,816	18.2
渠道費用	873,707	81.1	1,163,822	81.4

2017年我們在五大生態佈局上持續深化我們的競爭優勢。

生活消費生態：我們為中國主流的電商平台(淘寶及天貓)等提供產品品質、物流、售後服務、商家保證金等風險保障，我們是這一市場的領導者，目前產品正逐步延伸到一些長尾垂直領域的電商平台及線下零售平台；我們也為領先的電子產品製造商(如小米)提供手機及其他智慧設備等消費類電子產品的意外損壞及維修服務保險，我們業務增長將受益於從新設備銷售市場轉向巨大的存量老設備維修市場。2017年，生活消費生態年總保費為人民幣17.872億元，增速約10.3%，為大約3.80億名客戶提供服務。

健康生態：我們專注於滿足客戶的保障類需求，針對客戶醫療及保健開支的風險，為客戶提供包括團險及個險業務的保險產品、解決方案及增值服務。我們的「尊享e生、步步保」等創新產品品牌獲得消費者高度認可，成為眾多生態合作夥伴的主打產品。客戶可以通過我們的生態合作夥伴(螞蟻金服的保險服務平台及i雲保等)以及我們的自有平台購買我們的健康險產品。我們的團險則由我們的銷售代表以及第三方合作平台向公司及機構客戶提供定制化的產品及服務，管理其僱員的醫療保障計劃。2017年健康生態年總保費為人民幣12.042億元，增速為410.4%，向約3,950萬名客戶提供服務。其中來自尊享e生及螞蟻金服好醫保生態2017年的保費收入達人民幣6.41億元，被保用戶數約140萬人。截止2017年12月末，步步保累計已獲得1,600萬用戶的授權，主要生態合作夥伴包括魅族、華為運動健康、小米運動等。

消費金融生態：我們提供信用保證保險產品及解決方案，基於大數據風控能力，保障資金的安全。我們用風控和系統能力連接了中小金融機構和多元化的資產平台。我們合作的資產平台包括互聯網金融平台(如小贏、樂信、農分期、米麼金融和佰仟金融等)和消費場景平台(如蘑菇街、司庫、翼支付、青客公寓、筷來財等)。我們通過提供信用保證險產品，服務個人消費金融和小微企業的供應鏈金融以及農村金融，實現金融普惠。2017年，基於穩健的風控策略，消費金融生態保費收入為人民幣10.338億元，增速達225.0%，向約920萬名客戶提供服務。我們消費金融生態於2017年已連接合作夥伴平台53家及資金方共26家。截至2017年12月31日，承保餘額為人民幣395.7億元。

汽車生態：我們就車輛損壞、人身傷亡及車輛失竊提供保險產品，並基於與平安保險合作的共保模式推出保羈車險。截至2016年底眾安僅獲准於六個地區投放我們的車險產品，但截至2017年9月眾安已獲批於全國所有地區投放。汽車生態收入從2016年的人民幣370萬元到2017年的近人民幣7,890萬元。2017年9月至12月，車險保費收入月環比增速超過30%，且爆發性增長趨勢仍在持續。汽車生態業務拓展方式包括以軟體即服務(SAAS)的方式進入汽車後市場開展車險銷售，建立車險APP、微信服務號、直銷小程序等直營體系，加大與瓜子、毛豆和易鑫等汽車新零售平台及長安汽車、比亞迪汽車等主機廠的合作深度，繼續鞏固與合作夥伴在科技和金融方面的合作。自2018年1月起，眾安計劃在共保模式中承擔更多的職責，提高與中國平安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平安產

險」)的保費、賠付及成本分攤比例，由30%及70%修訂為50%及50%，但仍須股東批准後方可生效；這體現了雙方對目前合作成果的肯定，以及對車險業務發展的良好預期。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日期為2018年2月9日的通函。

航旅生態：基於互聯網出行及旅行平台，就航空意外、航班延誤、旅行意外、機票或酒店取消等為差旅人士提供出行風險保障。2017年，航旅生態業務在原有OTA渠道的基礎上，進一步拓展包括航空公司以及其他長尾市場等渠道，並持續豐富產品線，為航旅用戶提供包括旅行意外險、航班取消險及酒店取消險等產品。2017年，航旅生態年總保費為人民幣14.364億元，增速約32.8%，向約3,880萬名客戶提供服務。

資產管理：

我們的投資活動包括股權投資，及委託第三方資產管理公司購買股票、債券、資管產品等。2015年、2016年和2017，我們的投資資產總額分別為人民幣7,706.0百萬元、人民幣7,837.3百萬元及人民幣194.52億元。2015年、2016年和2017年，我們的投資資產總額分別佔我們總資產的95.5%、84.0%及92.0%。截至2017年12月31日，股票、固定收益投資及理財產品分別佔我們投資資產總額的約6.1%、34.5%及17.5%。2015年、2016年和2017年，我們的總投資收益率分別為12.6%、1.8%及7.7%。我們嚴格遵守中國有關法律法規的規定，實行審慎的風險管理，建立一個全面、綜合的資產管理框架，確保我們的資產得到妥善管理。

另外，除現有委聘的資產投資公司外，我們於完成IPO之後新增了2家保險資產管理公司(包括泰康資產管理有限責任公司(「**泰康**」)和太平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太平**」)，以分散管理公司的投資資產。

我們的科技佈局：

2017年眾安的研發投入達到了人民幣5.181億元，佔公司總保費8.7%，其中保險板塊研發投入人民幣3.871億元，科技板塊研發投入人民幣1.310億元；截至2017年末，眾安的工程師及技術人員共計1,385名，佔公司僱員總數的54.5%，其中數據分析相關102名，保險系統開發及維護相關22名，人工智慧相關53名，區塊鏈相關25名，技術解決方案輸出相關329名，其餘主要負責業務相關的系統連接及維護。我們至今佈局了人工智慧、物聯網、區塊鏈、雲計算、大數據、生命科技和數位經濟七大板塊，覆蓋保險、銀行、消費金融、互聯網金融、醫療、數字經濟等行業應用領域，並且已深度應用於眾安自身的保險業務中，包括消費金融生態所應用的互聯網大數據風控、汽車生態大數據實驗室的發展等；我們參與了工信部制定區塊鏈行業標準和數據規範的過程，並且成為首批通過測試的公司。我們的科技不僅支援我們打造創新且具有規模效應的業務模式，並且可以對外輸出系統能力解決方案、風控解決方案、區塊鏈技術為基礎的行業解決方案，幫助我們的合作夥伴發展科技驅動的業務模式。

我們現在已經成立了五條科技產品線，可以對外輸出。

S系列保險科技產品針對保險業務各個環節的痛點提供科技產品和解決方案，從平台建設、運營賦能和技術創新三個維度全面助推互聯網保險行業發展。現在推出的產品主要包括電商銷售場景(新一代經代通、分散式電商平台和保險銷售員APP)、客服場景(智能客服)及渠道拓展場景(雲分享平台和商戶分銷平台)。截至2017年12月31日，S系列已簽約逾10家客戶，以保險公司為主。展望2018年，S系列將進一步推出包括互聯網保險微核心在內的IT類產品。

X系列數據智慧產品，基於海量數據來源和實戰經驗，為客戶提供精細化風險管理、模型搭建、智慧行銷及流量分析服務，通過人工智慧、雲平台、大數據等技術連接場景提高客戶的服務水平，降低運營風險。主要產品分為智慧風控(X-decision決策系統、X-model風控諮詢)、智慧行銷(X-man智慧行銷、X-flow流量分析平台)及數據智慧場景化應用(黑貓背調)。截至2017年12月31日，X系列已簽約近200家客戶，所覆蓋客戶涵蓋互聯網公司、保險公司、商業諮詢公司等。

T系列區塊鏈產品是基於我們自主研發的鏈路「眾安鏈」開發出的應用產品，也是國內首家區塊鏈和人工智慧雲服務平台—安鏈雲上提供的產品。現已在多個行業應用場景中得到應用，包括防偽溯源(例如「步步雞」綜合解決方案)、區塊鏈運營(例如積分管理)、數據安全存儲(例如鈦空倉與鈦存證)，健康保險服務(例如基於鈦合約的眾安健康險保險業務)。2017年，我們自主研發的區塊鏈系統—眾安鏈(Annchain)被工信部標準院確定為國內首批三大開源專案之一；眾安參與編寫的《區塊鏈數據格式》規範系工信部標準院發佈的國內第二個區塊鏈標準，並成為中國區塊鏈技術和產業發展論壇副理事長單位。截至2017年12月31日，T系列已簽約16家客戶。

F系列金融產品成立於2017年下半年，目標定位於打造兩大核心平台(資金資產平台及信貸雲)，為合作夥伴提供信貸業務全流程解決方案，支撐其在消費金融及產業鏈金融的業務開展，提升合作夥伴的精細化運營水平。截至2017年12月31日，F系列已簽約數家客戶，以消費金融公司及中小銀行為主。

H系列健康醫療產品成立於2017年下半年，旨在通過連接醫療健康機構(醫院與體檢中心)和商業保險公司，在用戶信息充分授權的基礎上，實現行業數據互聯互通。基於眾安區塊鏈、人工智慧等前沿科技的探索，對醫療信息數據進行分析整合、價值挖掘，確保數據安全，並將數據價值反哺於醫療健康行業各方參與者，驅動醫療健康機構的數據化運營，提高用戶醫療體驗。

行業

2017年，受益於消費升級、個人家庭理財保障的需求，以及低保險覆蓋率的驅動，中國保險行業全年實現保費收入人民幣36,581億元，同比增長18.2%。其中，財產險行業和壽險行業分別增長13.8%和20.0%。從財險行業來看，宏觀經濟改善與積極的財政政策利好非車險業務。非車險業務保費規模達人民幣3,020億元，同比增長24.2%，高於車險增速14個百分點。同時，受益於大數據、人工智慧、區塊鏈、移動互聯網、物聯網等前沿技術的廣泛應用，保險業發展與經濟社會更加契合，服務經濟社會發展全域作用進一步加強。

受益於中國互聯網普及率提升以及互聯網消費體驗的優化，根據Oliver Wyman於2017年發佈的報告，保險科技市場佔13%的中國保險市場份額，預計2016-2021年，五年平均增速達到了31.2%；其中以生態系統導向的市場年均增速達到了62%，而我們業務模式和能力使得我們成為這一細分市場的領導者。

展望

2017年，本公司堅持生態導向的保險科技發展方向，在鞏固發展原有兩大主力生態(生活消費和航旅)的基礎上，致力於發展新興生態(消費金融、健康和汽車)，新興生態在2017年實現了爆發性的增長，並且增長勢頭仍在延續。本公司通過加深客戶洞察、自主產品創新、拓展多元化渠道和建設自有平台渠道，大大降低了對前五大生態合作夥伴的依賴度，並且通過將科技能力輸出給我們生態合作夥伴的模式，增加我們在產業鏈的服務能力和議價能力。

2018年，本公司將堅定信心、穩步前進，推進董事會既定發展原則，提升客戶價值和企業價值。本公司以「讓金融生活更溫暖」為使命，秉承「簡單、快速、突破、共贏」的價值觀，聚焦「保險+科技」，加強產品創新和多元化渠道合作，以加深我們作為中國互聯網保險科技市場領導者的競爭優勢。

關鍵經營舉措：

經營提升和科技賦能：進一步增加核心產品的市場滲透，並且持續研發創新的產品和解決方案，提升客戶體驗及其保障需求，增強品牌效應。渠道拓展上，通過科技賦能，拓展並加深與現有生態平台的合作，以及積極拓展新的長尾垂直領域平台，並進一步建設自有平台渠道。

提升數據風控能力：不斷積累和運用場景內數據、眾安數據庫數據以及外部徵信數據，持續豐富和提升基於大數據基礎設施的自動化反欺詐和信用風險評估能力，用先進的演算法、模型和策略，實現保前、保中和保後各環節的風險管理精準化；重點打造渠道合

作、平台賦能、場景借貸三大核心風控體系，從組織、人才、數據、模型、策略、內外部合作等多個方面發力，優化和整合內部和外部資源，以大數據和雲計算系統為依託，以標準化、可複製的拳頭產品為突破點，支援規模化經濟的加速實現。同時，用平台化、科技化、模組化的思路，打造分散式風險管理模組體系。

加強公司治理風險管理體系制度建設，堅持依法合規經營：根據監管要求及自身可持續健康發展的基本要求，不斷加強在風險治理機制、風險偏好、風險容忍度等風險管理體系的基礎設施建設和制度流程建設，把各項定性定量風險管理指標通過風險管理系統和各項制度建設予以分解和傳導，並在日常經營管理活動中加以執行和監控。同時，不斷探索新技術、新方法在風險管理領域的實際應用，不斷提升公司風險管理文化水平，強化風險管理和內控體系建設，形成風險管理與業務發展之間的辯證有機統一。

運營能力的提升：通過技術手段進一步提升公司在承保、理賠服務方面的自動化水平，同時通過持續提升智慧客服的運用場景，不斷提高客戶滿意度。

不斷推動高水平資產管理業務發展：夯實傳統投資領域的投研水平，增強資產管理的核心競爭力；穩健開展與公司生態、產業鏈相關的戰略投資；秉持安全、穩健、合規的原則下積極拓寬公司配置渠道，提升配置收益。在提升投研實力的同時，通過風險控制、

信用管控、法律合規和投後管理等中後台建設舉措進一步夯實大資管實力，不斷提高綜合投資管理能力的專業化和規範化。

財務回顧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繼續把握中國保險科技市場的發展機遇，通過持續運用尖端技術開發創新產品，不斷加強與生態系統合作夥伴的合作，實現了保險科技市場的快速增長和市場份額的持續提升。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總保費（「總保費」）達到人民幣5,954百萬元，同比增長74.7%。根據中國保監會披露的資料，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在中國財產保險市場的總保費位列行業第十八位，較去年同期的市場排名（第二十五位）顯著提升，同時進一步擴大了在四家互聯網保險公司中的領先地位。

下表載列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

	<u>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u>	
	2017年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總保費	5,954,475	3,408,048
已賺保費	4,614,107	3,225,412
收入合計	5,583,193	3,412,720
年內淨(虧損)/利潤	(996,356)	9,372
年內綜合(虧損)總額	(1,056,514)	(45,978)
每股(虧損)/收益		
— 基本(人民幣元)	(0.77)	0.01
— 稀釋(人民幣元)	(0.77)	0.01

下表載列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主要財務比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6年
自留比率 ⁽¹⁾	95.8%	98.8%
賠付率 ⁽²⁾	59.5%	42.0%
費用率 ⁽³⁾	73.6%	62.7%
綜合成本率 ⁽⁴⁾	133.1%	104.7%
淨投資收益率 ⁽⁵⁾	3.8%	3.6%
總投資收益率 ⁽⁶⁾	7.7%	1.8%
資產回報率 ⁽⁷⁾	-8.1%	0.1%
權益回報率 ⁽⁸⁾	-10.5%	0.1%
資產負債率 ⁽⁹⁾	18.3%	26.5%

附註：

- (1) 自留比率等於淨承保保費(即總保費減分出保費)佔總保費的百分比。
- (2) 賠付率等於已產生賠款淨額佔已賺保費淨額的百分比。
- (3) 費用率等於保險經營開支佔已賺保費淨額的百分比。
- (4) 綜合成本率等於賠付率與費用比率的總和。
- (5) 淨投資收益率等於期間淨利息收入和股息收入的總和減與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有關的利息開支佔期初與期末總投資資產結餘平均數的百分比(就2016年而言)，或經考慮臨近2017年9月底所進行首次公開發售的影響，佔期初及期末總投資資產結餘加權平均數的百分比(就2017年而言)。
- (6) 總投資收益率等於期間總投資收益(定義為投資收益淨額和公允價值變動損益淨額的總和，減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有關的利息開支)佔期初與期末總投資資產結餘平均數的百分比(就2016年而言)，或經考慮臨近2017年9月底所進行首次公開發售的影響，佔期初及期末總投資資產結餘加權平均數的百分比(就2017年而言)。

- (7) 資產回報率等於母公司股東應佔年內利潤／(虧損)除以期初與期末總資產結餘平均數(就2016年而言)，或經考慮臨近2017年9月底所進行首次公開發售的影響，期初及期末總資產結餘加權平均數(就2017年而言)。
- (8) 權益回報率等於母公司股東應佔年內利潤／(虧損)除以母公司股東權益應佔期初與期末總權益結餘平均數(就2016年而言)，或經考慮臨近2017年9月底所進行首次公開發售的影響，母公司股東權益應佔期初及期末總權益結餘加權平均數(就2017年而言)。
- (9) 資產負債率為總負債(不包括資本補充債券及次級定期債務)除以總資產。

承保業務

下表載列於有關期間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保險業務的經選定財務指標以及彼等佔已賺保費的百分比：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已賺保費	4,614,107	100.0	3,225,412	100.0
已產生賠款淨額	2,745,947	(59.5)	1,355,293	(42.0)
保險經營開支	3,397,790	(73.6)	2,023,255	(62.7)
承保虧損	<u>(1,529,630)</u>	<u>(33.1)</u>	<u>(153,136)</u>	<u>(4.7)</u>

1. 總保費

總保費主要包括特定期間內我們通過已發出或已續期保險合同承保的保費，並無扣除我們向再保險公司分出的保費。我們現時推廣及銷售八類獲中國保監會認可的保險產品，包括：

- 意外險，包括航意航延險及火車意外險等產品，主要為航旅生態系統服務；
- 保證保險，包括眾樂寶及參聚險等產品，主要為生活消費及消費金融生態系統服務；
- 健康險，包括尊享e生及健康團險計劃等產品，主要為健康生態系統服務；
- 責任險，包括手機意外險及物流責任險等產品，主要為生活消費生態系統服務；
- 信用保險，包括馬上花等產品，主要為消費金融生態系統服務；
- 貨運險，包括天貓家裝貨運險等產品，主要為生活消費生態系統服務；
- 家庭財產保險，包括碎屏險及賬戶安全險等產品，主要為生活消費及消費金融生態系統服務；

- 機動車輛保險，包括保贖車險，主要為汽車生態系統服務；及
- 其他保險，包括退貨運費險及任性退等產品，主要為生活消費生態系統服務。

總保費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408.0百萬元增加74.7%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954.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健康險、意外險、信用保險及保證保險的總保費大幅上升。

以下載列所示期間不同保險產品的總保費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6年	(變動百分比)
意外險	1,476,141	982,228	50.3%
保證保險	818,454	517,613	58.1%
健康險	938,507	205,014	357.8%
責任險	426,468	185,097	130.4%
信用保險	525,727	102,826	411.3%
貨運險	111,792	59,304	88.5%
家庭財產保險	56,674	15,464	266.5%
機動車輛保險	77,901	3,476	2,141.1%
其他 ⁽¹⁾	1,522,811	1,337,026	13.9%
其中：			
退貨運費險	1,224,985	1,193,562	2.6%
總計	5,954,475	3,408,048	74.7%

附註：

(1) 中國保監會認可以下類型的財產及傷害保險產品：意外險、保證保險、健康險、責任險、信用保險、貨運險、家庭財產保險及其他。「其他」主要包括退貨運費險，其根據我們向中國保監會遞交的定期報告中的政策條款被分類為「其他」。

2. 分出保費

分出保費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9.6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49.3百萬元，其中意外險人民幣65.1百萬元，健康險人民幣180.4百萬元。我們於2017年並無開展再保險分入業務。

2017年我們繼續貫徹穩健的再保分出政策，充分發揮再保險在分散風險、支持公司長期發展方面的作用。我們亦在若干其他方面與再保險公司展開合作。目前我們合作的再保險公司有德國通用再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中國財產再保險有限責任公司及勞合社保險(中國)有限公司等。

3. 提取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提取未到期責任準備金指未到期責任準備金的變動，乃與承保範圍未到期風險有關的部分保費。2017年，未到期責任準備金大幅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的健康、消費融資及汽車保險產品等長期(主要為一年期)產品增加所致。與短期保險產品相比，長期產品的提取未到期責任準備金一般金額更高。因此，提取未到期責任準備金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43億元增加663.0%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911億元。

4. 已賺保費淨額

已賺保費淨額指淨承保保費減未到期責任準備金變動淨額。由於上文所述，已賺保費淨額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2.254億元增加43.1%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6.141億元。

5. 已產生賠款淨額

已產生賠款淨額指已付保險索賠減保費再保份額所支付的分出索賠，並已就未決賠款準備金的變動淨額作出調整。已產生賠款淨額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3.553億元增加102.6%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7.459億元，主要由於已賺保費淨額增加所致。已產生賠款淨額佔已轉保費淨額的比例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2.0%增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59.5%，主要由於(1)賠款支出大幅增加及上限款額大幅增加導致的未決賠款準備金淨增長；及(2)主要由於健康保險及信用保險等長期產品迅猛增長，導致未到期責任準備金大幅增長。

6. 手續費及佣金

手續費及佣金指就分銷我們的保單支付給保險代理的費用。手續費及佣金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871億元增加109.9%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027億元，主要由於就我們增長迅速的健康險及意外險產品向代理及銷售渠道支付的佣金增加所致。

7. 財務費用

財務費用指就若干金融負債支付的利息。財務費用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0.2百萬元增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1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持有的賣出回購金融證券資產款多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導致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該等負債產生的利息增加。

8. 業務及管理費

業務及管理費主要包括主要支付予生態系統合作夥伴的諮詢費及服務費、僱員薪金及福利、推廣及營銷開支、辦公室租金及其他相關開支以及其他雜項經營及行政開支。業務及管理費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7.541億元增加64.5%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8.856億元，主要由於為支持本公司的快速增長，員工成本、技術及諮詢服務費用以及廣告成本增加所致。

投資業務

2017年，本公司的投資活動包括(i)股權投資；及(ii)委託第三方資產管理公司購買股票、債券及其他資產管理產品。就資產管理業務而言，我們於完成首次公開發售之後額外委託兩家保險資產管理公司(包括泰康和太平)，以分散管理本公司的投資資產及提供具有投資指令的投資及資產管理服務。

我們嚴格遵守中國有關法律法規的規定，實行審慎的風險管理，建立一個全面、綜合的資產管理框架，確保我們的資產得到妥善管理。

9. 投資資產構成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餘額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	餘額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
按投資對象分：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256,367	27.0	1,139,953	14.5
固定收入投資	6,704,163	34.5	3,175,349	40.5
債券	3,548,021	18.2	2,627,837	33.5
其他固定收入投資	3,156,142	16.3	547,512	7.0
股權及投資基金	3,165,951	16.3	1,936,965	24.7
股票	1,192,382	6.1	1,491,395	19.0
投資基金	1,784,079	9.2	420,570	5.4
非上市股權股份	189,490	1.0	25,000	0.3
其他投資	4,325,566	22.2	1,585,038	20.2
理財產品	3,409,737	17.5	864,359	11.0
信託	915,829	4.7	720,679	9.2
投資資產總值	<u>19,452,047</u>	<u>100.0</u>	<u>7,837,305</u>	<u>100.0</u>

2016年及2017年，我們的投資資產總值分別為人民幣7,837.3百萬元及人民幣19,452.0百萬元，增幅達人民幣11,614.7百萬元。2016年及2017年，投資資產總值分別佔我們總資產的84.0%及92.0%。截至2017年12月31日，股票、理財產品及信託分別約佔我們投資資產總值的6.1%及22.2%。2016年及2017年，我們的總投資收益率分別為1.8%及7.7%。

1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包括現金及定期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40.0百萬元增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256.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的外匯結算基本已於2017年第四季度完成，從而導致可供投資資產增加。

11. 債券

債券包括政府債券、金融債券、公司債券及銀行間存款。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持有的債券80.9%獲得外部評級AA級或以上，而逾30.0%獲得外部評級AAA級。債券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627.8百萬元增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548.0百萬元，增加的主要原因在於隨著本公司於完成首次公開發售後新增兩家保險資產管理公司(泰康及太平)，出於投資配置考慮，本公司逐步購入少量債券作為新投資組合的一部分。

12. 股票

合資格中國保險公司獲准將部分保險資金直接投資於上海證券交易所、深圳證券交易所及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股份。本公司於股票的投資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491.4百萬元降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92.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的保險資產管理公司平安資產管理有限責任公司(「平安」)於2017年第四季度為鎖定盈利而出售可盈利股票。

13. 投資基金

中國保險公司獲准投資互惠基金管理公司以及私募基金管理的封閉式及開放式證券投資基金。本公司於股票的投資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20.6百萬元增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784.1百萬元，增加的主要原因同樣為隨著本公司新增兩家保險資產管理公司(泰康及太平)，出於投資配置考慮及為提升流動資金管理及後期投資配置靈活性，本公司增加基金投資作為新投資組合的一部分。

14. 其他投資

其他投資包括：(i) 理財產品，包括平安資產管理有限責任公司等著名金融機構發行的資產管理計劃；及(ii) 信託產品，年期一般較傳統固定收入產品為長以及投資回報較高，並獲得AA級或更高外部評級。本公司於該等其他投資的投資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585.0百萬元增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325.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所有定息資產管理產品(來自泰康)均歸入此類別。將定息資產管理產品納入新投資組合，旨在增強安全淨回報，並為其後穩健的投資策略奠定基礎。

投資收益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百分比)
利息收入			
— 銀行存款	26,260	20,268	29.56
— 債券投資	141,173	139,610	1.12
—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款	7,943	12,191	(34.85)
— 貸款	108,487	86,493	25.43
股息收入			
— 基金投資	105,887	17,599	501.66
— 股權投資	19,544	6,874	184.32
— 理財產品	9,184	—	—
已實現收益／(虧損)淨額	<u>360,417</u>	<u>(184,411)</u>	<u>295.44</u>
	<u>778,895</u>	<u>98,624</u>	<u>689.76</u>

15. 投資收益淨額

投資收益淨額包括來自信託產品、定期存款、買入返售證券及債務證券的利息收入、來自投資基金及股票投資的股息收入以及證券透過損益及可供出售證券已實現收益或虧損。本公司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投資收益淨額為人民幣98.6百萬元，而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投資收益淨額為人民幣778.9百萬元，主要由於2017年股市表現上佳。由於年初正確選股，全年錄得豐厚回報。其他穩定收益來自債券及信託投資以及銀行存款。

16. 公允價值變動損益淨額

公允價值變動損益淨額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淨額。公允價值變動損益淨額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1.8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8.8百萬元，主要由於2017年中國資本市場整體市況所致。

技術業務

2016年7月，本公司在中國成立一家全資子公司眾安科技，其專注於前沿金融技術的研究與開發。眾安科技現時開發及提供五個系列技術服務：S系列保險科技產品、X系列智能數據產品、T系列區塊鏈產品、F系列金融產品及H系列健康醫療產品。眾安科技已於2017年第二季度產生收益。眾安科技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產生的收益為人民幣40.7百萬元。

整體業績

17.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技術服務費用及政府補貼。其他收入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6.8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31.4百萬元，主要由於本公司子公司眾安科技產生的信息技術服務收入大幅增加所致。

18. 總收入

總收入指已賺保費、投資收益淨額、公允價值變動損益淨額及其他收入之和。由於上文所述，總收入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4.127億元增加63.6%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5.832億元。

19. 利潤／虧損總額

本公司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稅前虧損總額為人民幣1,002.2百萬元，而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稅前利潤總額則為人民幣13.0百萬元。

20. 所得稅開支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按法定稅率25%繳稅。我們於截至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別擁有所得稅開支人民幣3.6百萬元及所得稅抵免人民幣-5.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遞延所得稅負債的變動所致。

21. 期內利潤／(虧損)淨額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錄得虧損淨額人民幣996.4百萬元，而2016年則錄得利潤淨額人民幣9.4百萬元。有關虧損淨額主要原因是(i)未到期責任準備金因包含更多較長年期產品(如本集團的健康及消費金融保險產品)的產品組合變動而大幅增加；(ii)經營及行政開支因人員及研發投資增加以支持本公司的快速增長而大幅增加；及(iii)本集團在其生態系統夥伴平台的銷售所產生的總保費大幅增長令手續費及佣金以及諮詢費及服務費大幅增長。

現金流量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現金流量：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的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709,794)	853,387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出淨額	(6,310,001)	(1,355,921)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入淨額	11,269,604	280,87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匯率變動的影響	(142,794)	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4,107,015	(221,653)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53,244	1,374,897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260,259	1,153,244

我們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主要包括已發行保險產品所收取的現金保費。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出主要包括保險申訴的現金付款、諮詢費及服務費用、僱員薪金及福利、手續費及佣金。經營活動所用淨現金流出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人民幣709.8百萬元，而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為經營活動所得淨現金流入為人民幣853.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1)贖回先前尚未償還的投資掛鉤保險產品所用現金流出人民幣556.3百萬元，我們於2017年1月根據中國保監會頒佈的新規例停止銷售有關產品；(2)淨現金流出人民幣130.9百萬元以支持子公司眾安科技及其子公司的營運所致。

我們投資活動所用淨現金流出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人民幣6,310.0百萬元，而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為投資活動所用淨現金流出人民幣1,355.9百萬元，主要是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於購買投資所致。

我們融資活動產生的淨現金流入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人民幣11,269.6百萬元，而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為融資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入人民幣280.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1)自全球發售所收到的所得款項人民幣11,335.1百萬元及(2)來自非控股股東的注資人民幣151.0百萬元所致。

債項

我們並無任何重大按揭、抵押、債權證、貸款資本、債務證券、貸款、銀行透支或其他類似債務、融資租賃或租購承擔、承兌負債(一般貿易票據除外)、承兌信貸，於2017年12月31日為獲擔保、無擔保、被抵押或無抵押，亦無擔保或其他或有負債。我們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並無任何銀行信貸融資。

24. 重大投資

- (a)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9月18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歷史及企業架構—計劃成立小額貸款公司」一節及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9月29日的中期報告「重大投資」一節。於2017年10月11日，本公司全資子公司眾安科技與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及本公司關連人士百仕達控股有限公司(「百仕達」，股份代號：1168)的全資子公司香港百仕達有限公司(「香港百仕達」)訂立合營公司協議，以於重慶市大足區成立一家小微貸款公司。該公司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300百萬元，其中眾安科技同意出資70%的註冊資本(約249.9百萬港元)及香港百仕達同意出資30%的註冊資本(約107.1百萬港元)。該交易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構成一項關連交易。有關該交易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10月11日的公告。

(b) 於2017年12月8日，眾安科技與百仕達訂立合資公司協議，以共同投資一家合資公司，其將作為眾安科技的國際發展平台，以於海外市場發掘金融科技以及保險科技的國際業務發展、合作及投資機遇。該交易根據上市規則構成一項關連交易。有關該交易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12月8日的公告。

25. 重大收購及出售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我們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任何重大的子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收購或出售。

26. 資產抵押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抵押任何資產。

27. 資產負債率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我們的資產負債率(按總負債(不包括資本補充債券及次級定期債務)除以總資產計算)約為18.3%，較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26.5%下降8個百分點。下降主要是由於2017年9月進行全球發售導致股本基礎增加所致。

28. 外匯風險

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主要在中國經營業務且大部分交易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人民幣結算。截至2017年12月31日，我們承擔的外匯風險不大，為人民幣366.8百萬元，主要來自外幣計價的金融資產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9. 或有負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

30. 資產負債表外承擔及安排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訂立任何資產負債表外安排。

31. 報告期後事項

- (a) 茲提述招股章程「與關連人士的關係－與平安集團進行的交易－平安產險與我們就提供汽車共同保險而訂立的合作協議」一節。於2018年1月1日，本公司與平安產險訂立修訂協議（「**修訂協議**」）以修訂日期為2015年1月25日的汽車共同保險合作協議之條款。根據修訂協議，本公司與平安產險分佔保費及索賠付款比例分別將自30%及70%修訂至50%及50%，自2018年1月1日起生效，惟須待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該交易根據上市規則構成關連交易。該交易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1月1日的公告。
- (b)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12月1日及2017年12月28日有關建議修訂公司章程部份條款（「**建議修訂**」）的公告。於2018年1月16日召開的本公司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上，股東審議及批准了建議修訂。建議修訂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12月1日及2017年12月28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12月2日的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12月29日的補充通告。

32.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2,541名全職僱員(2016年12月31日：1,574名)。本集團僱用的僱員人數因需要而不時變化。僱員薪酬按照現行行業慣例及僱員的教育背景、經驗和表現釐定。本集團定期審閱僱員的薪酬政策及福利。除養老金、內部培訓計劃、酌情獎金、醫療保險及強制公積金外，本集團還可能根據個人表現的評估授予僱員股份獎勵。

本集團主要行政人員的薪酬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根據本集團的表現和行政人員各自對本集團的貢獻審閱及釐定行政人員的薪酬。

本集團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產生的僱員福利成本總額(包括董事及監事薪酬)為人民幣725.2百萬元，包括眾安科技及其子公司產生的人民幣103.5百萬元(2016年：人民幣302.5百萬元)。

其他資料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任何子公司自我們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上市(「上市」)起至2017年12月31日止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證券。

企業管治

本公司於2013年10月9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為股份有限公司，而本公司股份於2017年9月28日(「上市日期」)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致力於維護及推行嚴格的企業管治。本公司企業管治的原則是推動有效的內部控制措施，增進董事會工作的透明度及加強對所有股東的責任承擔。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的原則及守則條文作為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的基準，且企業管治守則已自上市日期起適用於本公司。

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止，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本公司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自上市日期起至2017年12月31日及直至本公告日期一直嚴格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審計委員會審閱

本公司已成立審計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責任為監督我們的內部控制系統、財務資料披露及財務報告事宜。審計委員會由陳慧女士、王國平先生及Yifan Li先生組成。王國平先生為非執行董事，而Yifan Li先生及陳慧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慧女士為審計委員會主席。

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計財務報表。審計委員會亦已就本公司所採納會計政策及實務以及內部控制等事宜與高級管理層成員及本公司外部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羅兵咸永道**」)展開討論。基於是次審閱及與管理層

展開的討論，審計委員會信納，本集團的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適用會計準則編製及公允地反映了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狀況及業績。

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乃由羅兵咸永道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

末期股息

為留有資源用於本集團業務發展，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2016年：無)。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股份於上市日期上市後，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總額約為13,682.5百萬港元，將用於招股章程所載的用途。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謹訂於2018年6月20日(星期三)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將於適當時候根據上市規則規定的方式刊發並寄發予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了確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本公司將於2018年5月21日(星期一)至2018年6月20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為符合資格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本公司尚未登記的股份持有人須確保於2018年5月18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或之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送達本公司位於香港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以進行登記。

刊發全年業績及年報

本全年業績公告將於適當時候刊載於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zhongan.com)。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刊載於香港聯交所及本公司上述網站並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眾安在綫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首席執行官
陳勁

香港，2018年3月2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歐亞平先生(董事長)、陳勁先生(首席執行官)及歐晉羿先生，五名非執行董事韓欽毅先生、賴智明先生、王國平先生、胡曉明先生及鄭方先生，以及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張爽先生、陳慧女士、杜力先生、Yifan Li先生及吳鷹先生。